

ALIRAN
JERNIH

49

清流

季刊

- PP.6767/1/2002
- 2001年3月
- RM6.00



ISSN 1511-9211



9 771511 921009

文学创作 ◆ 人文关怀

《清流》创刊11周年纪念

清流汨汨穿岩出
燭火熊熊亮夜来

《燭火》文学季刊同仁
敬贺

《清流》创刊11周年纪念

文学是时代的广角镜

陈正华(赵杜)
敬贺

《清流》

文学季刊

• 49期 •

2001年3月出版

编辑顾问：朱晋韶 田 舟 林 慕
王枝木 年 红 看 看
晴 川 伍良之 赵 杜
萧 枫 苏清强

主 编：驼 铃

执行编辑：崔 冰

编 委：一 介 紫梦羚 岳 衡
郑可达 良 木 有 明
黄戈二

校 对：司徒育敏 崔 冰

发行主任：章 钦

封面题字：叶兆熊

创刊日期：1990年3月1日

出版准证：KDN.PP6767/1/2002

国际书号：ISSN 1511-9211

编辑部：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发行：霹靂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S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27, Hala Pegoh 8,
Tmn. Sri Pengkalan,
31650 Ipoh, Perak.

承 印 者：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 (95590-V)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ala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Tel: 05-2547071
Fax: 2559812

《清流》：http://www.geocities.com/
网址 Athens/Delphi/4120/index.html

检视11年成果

《清流》创刊于1990年3月1日，为时11年，总计出版了49期。表现如何，应该是认真检视的时候了。

我们不想在自己的脸上贴金，也不妄自菲薄。内容方面，我们觉得仍然差强人意，没有什么进步。尤其是小说创作与文艺批评，思想内容与艺术技巧俱佳的本土小说愈来愈少见；具有批判性或指导性的评论文字更是稀有。其实，当前整个马华文学气候与创作水平就是如此，并非《清流》特别不长进。但无论如何，我们还是盼望有志气有理想有能力的文学工作者能挺身而出，给《清流》增添一点活力，从而带动马华文学，向一个能为大众喜闻乐见的更高层次发展。

至于封面与排版设计方面，我们觉得与出版初期比较起来，已经有所改进。尽管说“佛要金装，人要衣装”，但碍于经济条件，我们暂时只能让她以目前的打扮与大家见面。不过，我们还是乐于听取广大读者的意见，在能力范围内，尽量加以改善。

■主编：驼铃

编按：欢迎读者、作者与编者对一切有关马华文学课题发表意见。

• 目录

■ 封面

十八丁一景(水彩画)

◆ 余沐桑

■ 封底

水彩画家余沐桑艺术简历

■ 封二

《清流》创刊11周年贺词

■ 封底内页

希望的帆(歌曲)

◆ 驼 铃词
◆ 蓝 草曲

■ 文议厅

检视11年成果

◆ 驼 铃

1

■ 史料与评介

高行健这样说

4

语言是一切吗?

◆ 蓝 云

5

谭云山的歌唱

◆ 陈雪风

6

渔乡诗话

◆ 陈雪风

9

刘柳的生平和作品

◆ 黄梅雨

15

■ 作家风采·文采

诗人田舟简介

17

马来西亚一株榕树——田舟诗歌印象

◆ 王式俭

18

田舟的诗：一潭岁月的水

◆ 蔡 震

21

田舟诗展5首

◆ 田 舟

25

■ 诗歌

正是离别时刻——悼念父亲郑炎崇

◆ 王 涛

27

我深爱的母亲

◆ 雪 漪

28

酣睡的女人

Lim Swee Tin 作 ◆ 庄华兴译

29

The Rockpile

◆ 郑可达

30

异乡人

◆ 无 名

31

■ 小说

真谛	◆ 杨 邪	32
猴王蚊香	◆ 田 埂	35
带血的桑椹	◆ 凌鼎年	36
爱错的爱	◆ 章 钦	38
红红木棉花	◆ 雨 川	40
压抑	◆ 芊 华	45

■ 散文

天定河畔风筝飞	◆ 一 介	46
一颗大白牙	◆ 许心伦	49
门	◆ 爱伦惠珠	53
淳朴的新吁	◆ 婉 冰	54
雁	◆ 小 悦	56
下地狱华文老师	◆ 筱 碧	59
听歌随记	◆ 赵振岐	61
生命舞台剧	◆ 邓家贤	62
鹤群	◆ 晨 絮	64

■ 文学蓓蕾

夜阑人静时	◆ 简 旻	66
海恋	◆ 张雅掀	68
采撷人	◆ 天 慧	69
我爱电脑	◆ 王佩珊	70
蜕变	◆ 巫晓馨	71
迟来的喜悦	◆ 蔡懿颀	72
老人与小孩	◆ 高菁婷	73
书缘	◆ 繁 星	74
敏儿	◆ 美 枚	76
出走的理由	◆ 萍 踪	77
● 稿约		78
● 订阅单		79
● 《清流》助印芳名录		80
● 请赞助《清流》出版费		80

高行健这样说

第一位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华文作家高行健，在颁奖礼上发表题为《文学的理由》的演讲，见解独特，发人深思。谨录其中具有普遍意义的若干点，以供有志于文学创作者参阅。



- 一个作家不以人民的代言人或正义的化身说的话，那声音不能不微弱，然而，恰恰是这种个人的声音倒更为真实。
- 文学一旦弄成国家的颂歌、民族的旗帜、政党的喉舌，或阶级与集团的代言，尽管可以动用传播手段，声势浩大，铺天盖地而来，可这样的文学也就丧失本性，变成权力和利益的代用品。
- 文学之超越意识形态，超越国界，也超越民族意识，如同个人的存在原本超越这样或那样的主义。
- 作家也不是预言家，要紧的是活在当下，解除骗局，丢掉妄想，看清此时此刻，同时也审视自我。
- 文学并不旨的颠覆，而贵在发现和揭示鲜为人知或知之不多，或以为知道而其实不甚了了的这人世的真相。
- 真实之於文学，对作家来说，几乎等同於伦理，而且是文学至高无上的伦理。
- 文学并不只是对现实的模写，它切入现实的表层，深深触及到现实的底蕴；它揭开假象，又高高临驾於日常的表象之上，以宏观的视野来显示事态的来龙去脉。
- 如同咒语与祝福，语言拥有令人身心震荡的力量，语言的艺术便在於陈述者把自己的感受传达给他人。
- 文学没有死亡，作家也是打不倒的。一个作家如果能在人类已如此丰盛的文学库存里留得下一本日后还可读的书，该是莫大的慰藉。 ❖

语言是一切吗？

□ 蓝云

诗是语言的艺术，人尽皆知，但过於强调，或只重视语言的表现，则会趋於以卖弄语言为能事的偏锋。有的诗人因惑於“语言决定诗的存在”，而弃语言法则於不顾，任意切割支离，极力炫新出奇，以致让读者如坠五里雾中。殊不知语言并非诗的唯一条件，诗也不是因语言而才有。语言只是将诗？译出来的一种工具而已。诗大都先语言而存在。许多诗恒在语言之外，不能言传，只可意会。

当然，这也不是说语言就不重要，而是要了解语言并非一切，还有比语言更重要者。因为诗除语言外，若非另有寄托，别具蕴涵，纵然天花乱坠，不过是要嘴皮子而已。花言巧语虽也讨人喜，但是能动人心弦，引人深思者，大都因其内容有以致之。许多为人传诵不绝的诗章，并非在其语言如何诡异新奇，而贵在蕴奥涵深。杜甫虽曾有言“语不惊人死不休”，可是在他的诗中，鲜有故作惊人状，或诘屈聱牙，让人不知所云者。如他那首万口流传的《登高》诗：“无边落木萧萧下，不尽长江滚滚来。万里悲秋常作客，百年多病独登台。”其语言句法，在某些现代诗人看来，也许下足为奇，但其意境之雄浑，情感之深沉，岂仅知耍嘴皮子，玩弄文字障眼术者所能及万一！即如现代新诗中卡之琳的那首名作《断章》：“你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你装饰了别人的梦。”何其平常的语言，却意味无穷。而这些也恐非那些故弄玄虚，以怪怪奇奇的语言哗众取宠者可比。语言虽重要，但它毕竟只是诗的一种表现形式，或如我曾说的，只是诗的衣裳。固然人要衣装，但是“绣花枕头”，就未必值得欣赏。语言并非诗的终极目的，而只是跳板。诗人可以“为达目的，不择手段”，但其目的（所要表现的主题）必须明确，而且正大光明，其作品才有价值；否则，手段纵然高明，恐亦不足观，更遑论流传久远。 ❖

转载自台湾《葡萄园》诗刊138期“八百字诗论”。

作者简介：

蓝云，本名刘炳彝，另有笔名钟欽，杨子江等，1933年生。祖籍湖北省监利县。现任教於台北市某国中。《葡萄园》诗刊创办人之一。现为《秋水》诗刊编委。著有诗集《萌芽集》、《奇迹》、《海韵》、《方块舞》等。



马华新诗回顾(第3篇)

谭云山的歌唱

□陈雪风



马华新文学的第一个纯粹刊登新文学作品纯文艺副刊，是新加坡新国民日报的《南风》。它创刊于1925年7月15日。它的编者是拓奇，拓奇也是马华文学史上著名的小说作者。方修先生形容这个文艺副刊是马华新文学的第一声号角。

《南风》创刊两个多月后，即在1925年10月9日，谭云山在新加坡《叻报》编辑《星光》。当我们提到马华新文学史上最早的文艺副刊时，我们通常都是把《南风》与《星光》并称。方修先生则说“《南风》是马华新文学运动的一支先遣队，《星光》却是马华文学的正式誓师，随后开来，实力雄厚的大军”。

谭云山是中国文学研究会的会员。他于1924年南来，担任新加坡工商学校的教师。1928年，受聘到印度的国际大学担任教授，后来并为该大学筹设中国学院。他在编辑《星光》时，“大力提倡新文学，新思想”。而他本人当时主要是写作诗与杂文。

战前马华新文学诗歌集里，选录了谭云山的三首诗：《献诗》、《明星》、《昨夜与今朝》。

方修先生说《星光》这个文艺副刊的诞生是马华文学的誓师，当然是鉴于它提倡新文学与新思想的编辑方针，与它所刊发的作品内容坚实，发挥了广泛的影响。不过，我想方修的说法，相信也与谭云山本人对文学热情的投入与执著有关。他讴歌星光，将文学比喻为星光。而他的《献诗》这样写道：

这是一点星星的火种；
伊将燃了，伊将燃了；
伊将燃遍全世界；
使全世界开遍灿烂的火花！

这是一滴涓涓的泉源；
伊将流了，伊将流了；
伊将流遍全世界，
使全世界布满清冽的泉川！

你听，这是多么优美的歌唱，它抒发

了对文学的感情是那么炽热，意念是那么的坚信无疑。他预告了马华文学的诞生，它即是开放灿烂的火花，燃遍全世界；马华文学的诞生，它即是清冽的泉川，流遍全世界。

马华文学的火种点燃了，马华文学的泉源流开了！“星星不熄，恐将燎原”，“涓涓不息，终成江河”。因此，反对白话与新文学运动，维护文言文与旧文学的封建遗老遗少们，便千方百计，“想把这星星的火种扑灭”，“想把涓涓的泉源阻塞”。

于是，谭云山热情地呼唤文艺作者与文艺爱好者，大家一起“来！来！来！来将火种，去把世界温热”；大家一起“来！来！来！来将这点泉源；去把人们苏活，更苏活”，从而充满信心地激情地宣扬：哦，我可怜的世界哟，请忍着冻，请忍着寒；灿烂的火花，就要开遍了，就要开遍了！哦，我可怜的人间哟！请忍着乾，请忍着燥；清冽的泉川，就要布满了，就要布满了。

谭云山的这首《献诗》，以他热情与坚毅不移的信心，鼓动当时的文艺作者与文艺爱好者，甚至是马新整个华社文教界，极力推动文艺的写作。

谭云山以《献诗》，直接抒发他对文艺怀抱的热情与欲为之献身的志向的同时，也以歌咏明星与写梦境，

述说他对光明的与美的事物的礼赞，以乌云比喻一切恶魔孽妖，警惕人生：有光明，就有幽暗；有美的就有丑；而光明与美，都必须加以维护，否则就会被幽暗与丑所损害。这世界，这人间，原本是无量光明，无限美好。然而，你听——

北斗明星初照，
闪闪铄铄皎皎；
他有无量光明，
他是无限美好！

未料天外一朵乌云，
竟将深深笼罩；
他总要把伊冲开，
伊总是紧紧地缠绕。

谭云山在《昨夜与今朝》里告诉我们：昨日的一切经历，无论如何都会过去，而今天的日子是美丽的，而且是另一番新景象——

昨夜作了一场恶梦。
梦见——
地球将要毁灭，
人类互相吞食，
一个青面獠牙的人，
他要来吞食我，
把我吓得醒了，
我张开眼睛一看，
窗外是黑漆漆的，
风声，雨声，
在天空中喧嚣不已。

厨夫养的几只雄鸡，
声声连续地高叫，
好似是与——
风雨争啼。
我一面听着——
风声，雨声，鸡叫声，
一面怀着梦境；
心还是不住的抖栗，
再也睡不着去。
一会儿——
风也息了，
雨也止了，
黑漆漆的天空，
毕竟给几只雄鸡叫亮了。
我闭着眼睛再静默一会，
起来看时，
今朝的晨曦，已染成了——
一片辉煌灿烂的天地！

谭云山这首诗抒写的情景与意境，我觉得不论是对生活不惬意，有挫折的人，或是一切都很顺利，无怨无悔的人，都是一种温暖而有力的慰藉与鼓舞。

他的这三首诗，具语言与表现形式，所崭露的一些特点，首先是摆脱了文言词汇的书卷气，体现了五四新文化运动提倡白话文的主张，让口语入诗。其次是它运用的文字浅白，句子流畅明快，在在都朗朗上口，吟咏或朗诵，含有一股清新节奏鲜明的气势。第三，它的诗句，讲求音步的整齐和谐，比如《献诗》的第一和第二，

第三和第四节，每节四句的音步数目都是一样的——这是/一点星星的/火种；伊/将/燃了；伊/将/燃遍/全世界，使全世界/开遍/灿烂的/火花。另一节四句，也一样多的音步，即三、三、四、四。又如：星星/不熄，恐将/燎原。众魔/在商量着/商量/——想把/这星星的/火种/扑灭，可是/火/已经燃了，火/已/燃了！涓涓/不息，终成/江河。群鬼/也在会议着/会议/——想把/涓涓的/泉源/阻塞。两节各四行的音步都是二、三、四、三、三。

第四，各节相对句子的字数，也都力求整齐统一。这可由上引的《献诗》前面四节见到一斑。又比如《明星》第一节每个句子都是整整齐齐的6个字；第二节的第一与第四句是8个字，中间两行，则是7个字。这是参差有致的统一。

此外，我们还可以看到，谭云山的诗歌，每一行都是独立的一个句子，而不是将一句话，分列二或三行，也不采用片语或断句当作诗行。

谭云山的诗歌，语言与表现形式的这些特点，对马华新诗的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因为他的这些特点，后来形成了新诗的某些格式，继续沿用而被视为优良的传统



渔乡诗话

——漫说《海韵》里的诗



□ 陈雪风

1.

《海韵》是笨珍文艺协会的同人合集。收录的新诗来自八位作者，他们是李飞广、李清火、林过、陈文浩、钟玲玲、洪祖秋、张美增与嘉立。林过与李清火是资深的作者。我知道林过，是在他在新加坡担任恒光出版社发行主任的时候。而李清火（蓝沙），他是我在南洋商报兼编副刊《青年文艺》的作者。现在回想起来，已隔了一大把时间。如今读他们的诗，感觉是相识又陌生。

如果我没记错，蓝沙很早以前就写诗。对于他的诗，我的印象是语言朴素，内容踏实；抒发真实的情感，描写一些现实的事物。

这次读他的三首诗，发现他的写作意念，已有另一些追求。比如：“如花似彩蝶 / 非潮非音非非想 / 洒落千万年 / 雨依旧是雨”。比如：“八月 / 乡愁挂在窗外 / 举头望 / 一轮清明的月 / 照在故乡”。比如：“在暮色里 / 失意的海鸥 / 掠过汹涛浪群 / 寻觅片刻欣慰 / 一惊喜”等等。显示他在运用语言方面，讲究锤炼，营构的诗行饱和鲜明的意象。诗的内容，也不仅仅在表达生活的现象，而是立意于开距距离，发挥更广泛的想像，跨越了现实，将真实的物象提升到某些人生哲理，比如他在《雨之外》，写了这样的诗行：

寒夜听雨

晚课观灯

雨无尽灯无尽夜无尽，红尘

之外 谁是激情的智者

若钟鼓涅槃

木鱼坐化

……

雨歇了

歇了并非雨

今夕

灯幻无相

雨证无我

蛙声如此禅

无尽灯，木鱼坐化、渗透、顿悟、无相……这是佛教的物器与理念，而“洒落千万年，雨依旧是雨”与“歇了并非雨”，则颇有禅味。

不过，蓝沙在追求的却有弄巧反拙的现象。“月圆／十里长亭留不住良辰／明朝又一程天涯路／八月十五／思乡之外／从此添多一段牵挂”。若单从文字的意象来看，也许可以说有跨越时空的古典。然而，如此的古典，放在当代的〈八月·思乡〉里，不说它格格不入，也是刻意的执着，而成败笔。

2.

林过说是受到陈瑞献的鼓励，才重新写诗。他很有野心，几年间，不但写了一百余首诗，而我现在看到的八首，都很有企图心，显然，他是有所觉悟，而想表述某些理念。比如：

“总仰望大石之无悔于风／但是两位顽石的相碰出话来／须等多久，不是从养心算起／等象用胶管自行洗澡的光年／须多长 五百还是一千亿年”——“骑牛而去的那人 不是人／但也并不是鬼／地上有雾 也有露 天还没有／大亮 他骑牛出门”。还有：“遂原形毕露／毕露的形 有人／用唾沫吐它／用脏话咒它／用粪便和尿水泼它／但是没用的 它根本无须／扭腰／闪身 不动／无所谓／无疾无恙无感无觉无影无踪／依旧朝上／往上／升起……”

对于前一段诗行，我肯定林过不是顽石，也没有所谓的相碰。他脑海里独自在想着一些问题，但不太明确，于是以闪烁的不确定的语言，闪烁而也是反复地表述出来。

大石与顽石，物象相同，但却有不同的含义。大石是客观存在的物体，顽石是已有所评价，也是一种比喻。大石的形象是大而具坚实，可能还是非常雄伟壮观。顽石，与大石具有共同形象，但却已包含了大石所没有的许多附加的意思。比如它作为比喻，顽冥不灵的固执或愚笨，又是坚强或

不屈的表征。总之，大石与顽石在语义上是两个不同的概念。

因此，“总仰望大石之无悔于风”是一种意象，而“两位顽石的相碰出话来”，又是另一回事。

至於“骑牛而去的那人”，虽然说“不是人，但也并不是鬼”，可是也还是人。他可能使人想起老聃。总之，这里的人与人有其不可同日而语的分类。他是特殊的人。

借相同的词语，含有迥异的意义，以表达不同的概念。因此，诗行的内涵，可作多方面的诠释。这是当今诗作的一种时髦。

第二段引自《单单一棵巨树》的诗行，也具有可作多种诠释的多义性。

巨树在这里是一种象征。它是“我走遍高山峻岭走过大漠 / 寻找到了单单一棵巨树 / 山没有它高 岩没有它坚 / 海无其深 林无其密”。

巨树的独一无二，象征什么？

独特的东西，或者独特的意念，在普遍或世俗的眼光看来，它是怪异，也是不可理解的呢喃。因此，它会遭到唾弃与诅咒，甚至污化等等恐怖的攻击。然而，只要它是存在的，它对一切的遭遇都可以不必“扭腰、闪身”

而“无所谓”。

巨树，也可能象征一种生活的境界。

不过，不过。语义为诠释，或文体的内涵；前者可能是某些附令，后者则还必须有人事的印证。否则，在事实上都会落入虚妄。

我读林过的这些诗，我想到他有许多意念要表述，我又有许多的不理解。

如果允许我以老卖老，我想在这里老调重弹的是：艺术的技巧与坚实的内容，都不是凭空而来。它是通过学养与生活历练的累积而融会贯通后的收获。对于一首诗，不论是浅白或深奥，它的被视为一件艺术作品的最基本的共同点，乃是在于有其完整的意境与形象的美感。

3.

洪祖秋是我国著名的小说家。他的小说富有生活气息与深刻的社会意义。作一个比喻，他是马华文坛现实主义文学的创作道上一棵高挑而果实累累、迎风摇曳的椰子树。

谈他的诗，这是第一次。

他的《痴缠》意象非常繁复，使人目不暇给，真是痴缠不清。然而，能够“像夜神扯不开裹身的夜幕，永远缠着”的痴缠，该离不了一个情字。

《痴缠》的情很美很暧昧；“谁说红尘一定有爱／想拾起滴滴甘露／为你自谱一曲青春……”然而，“你轻轻慢上一层纱／矜持是一把两刃剑锋”，两面都造成伤害。“当你悠然从茫迷中醒来／孤独已把凌乱的岁月捏碎，撒了一地斑驳”。

孤独回应了诗开头写的“一束凋落的花”。人生在情这份情上，总难免欠缺完美。洪祖秋写痴缠是那么冷静，而我却不胜唏嘘。

张美增是新近认识的朋友。他给我的印象是坦率豪放，可说是一条汉子型的人。当我看到他写“给洪祖秋”的《起缘》的“森林的静有你长年的梦／我却独自垂钓寂寞／在苍白的茫茫人海”；当时，我真的停顿了好一会儿，而将视线移往窗外。

“我却独自垂钓寂寞”，为什么呢？

也许，人生皆难免寂寞。特别是喜欢思想，而且又关切他者的人，就经常会被寂寞包围。

张美增的《美丽的骚动》，我以为应该要有几句题记。不然，一切都很突如其来。

我不清楚疯鼠是指什么？另类疯鼠又指什么？

一旦他闪现 地狱天堂都是一个焦点 辗转数十个暑夏了
徘徊不言倦那张念经的嘴
像和尚喃喃以日课来
超渡自己

不避路人 裸姿躺下
骑楼下 眼光我行我素
凄美如一幅
朦胧的山水

文字浅白，句子的构造与含义，也都明确，一点也不含糊。然而，可能在文字的背后，含有的思想太深沉，我却把握不到它要表达的整个意思。

以“冷眼”作为抒写的主体来“纪念张爱玲”，嘉立的诗——“世界再大大不过你的眼皮／巨门一盖，门外／只有横陈的东西／门内，末世纪的身形／任人猜疑”。我的感觉是十分传神。

嘉立的诗，有其明朗的一面，但又追求隐喻与象征的意象。

他的《喷泉怨》是咏物诗，但不

纯粹在咏物，而赋有一定的寓意，堪可寻味。喷泉的“迷高”，技高；值得炫耀。然而，却失去了：“它是奔泻万里/亲泽花木扶疏/滋润大地莽莽/瀑布的披靡风格/是自然孕育的磅礴/是地球母亲的脉动”。我想这应该是思考的心得，它是对于人生价值与选择的见解。

新型的“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好像是柔佛州的特产。闻名的陈文浩与浩于豪。

陈文浩现在致力于儿童文学的插画的同时，又写童诗。

而我知道他的女儿是一位儿童诗人。

《有时候，我好想》的内容，相当巧妙地突出了儿童的心态。而《希望》也相当明朗地将抽象的希望寓意于具体的物象上。不过，这两首诗文字若能做进一步的推敲，就会更加亲切而有童趣。我觉得《希望》如果删弃一些字眼，将会更加轻快，而意义也扩大了。比如：

小花开了
在路边
在河旁
在石缝里
在墙脚下
它要告诉孩子们

它不是美丽的梦
它是真正的春天
它在，任何地方都可以生长希望

4.

李飞广与钟玲玲两位应该都是年轻的新秀。

“平时总爱涂涂写写，对中华艺文事物有一些贪，却无谓擅长。”李飞广这番话，说得坦诚。

他的《中秋园的会志》是一首组诗。虽然他说“这次动笔全赖三分热”，但我想他不会第一次写诗。

中秋园游会，当然有不少的情景与人事可以取作题材，李飞广选择了六个场景作为焦点来刻划，可以看出他对题材的剪裁有一定的认识，掌握得不错。他遣词造句，也曾经过一番的捉摸。以“燃烧的传承”、“咀嚼五千年的睿智”与“秋雷”作为题目来写“亮灯、传灯”、“咏月饼”与“廿四节令鼓”，相当可取，有概括力与诗意。

不过，他生造的一些词语，比如“殷劝拳拳”、“天语音伦”、“领悟旦旦”、“迢递”等，语意不明确，

而且非常拗口。

如果不是“迢递”与句子，诸如“阻挠汗颜闪避”、“刁难无处可逃”，含意很难理解，《燃烧的传承——亮灯、传灯》与《秋雷——廿四节令鼓》，就可成为可圈可点的短诗。

钟玲玲的“三部”诗，语言的特色很突出，意象新颖有创意，意境优美，交织了现代与古典的情意，叫人低回陶醉。

再见之际 你问我哪天为什么
丢了一张
全世界都会暧昧的
脸
在你筑篱的暮色底下

雨季去了 现在
太阳那么大 那么近 谁知道
那些凉凉的雨 暖暖的手

都去了哪里

风 卡在木篱笆的横木上
不能动

暧昧的脸、筑篱、暮色、雨季、
太阳、凉凉的雨，暖暖的手……这里有特别的神态，一般的景象，时序与某些感觉，呈现了历史的记忆，生活的惊喜与失落。令人神往，也叫人心有戚戚焉，特别是“风 卡在木篱笆的横木上 / 不能动，那笔力是神手之笔，那境界是自然的再造。自由自在，既莽闯又温文的风 来去无影无踪，竟也动弹不得卡在木篱笆的横木上，这是动人的意外，也是意外的美。

我看到笨珍文艺协会的新秀，我感到非常的惊喜。他们作为马华文坛的新生代，印证了江山代有才人出。

❖



刘柳的生平和作品

□ 黄梅雨

马华文坛早期女作家刘柳不久之前在英国病逝，终年85岁。

她离开马来西亚多年，认识她或知道她的人，大多数已经逐渐淡忘了她。而文坛后辈，根本不晓得马华文坛曾经出现这一位女作家。

她在英国定居期间，并没有停止写作，主要是创作散文和小说，在香港文汇报欧航版、新晚报和晶报以及曼谷新中原报副刊《大众文艺》发表。

她的作品也曾经在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和南洋商报的《读者文艺》及《小说天地》刊出。她的一部中篇小说在吉隆坡印刷。她有时也跟本地几位作家联系，例如黄梅雨、柯金德和孟沙等人。由此可见，她并没有跟马华文坛断绝关系。

几年前，由于病弱，她就封笔了。当时，她手头上还有一两部中篇小说尚未发表或出版。现在她与世长辞了，出版的机会更加微乎其微。

刘柳是已故作家及马华电影编导易水的夫人，祖籍广东番禺。她的祖父在清朝时代被卖猪仔到马来亚，后来在霹雳州和丰开垦种植橡胶，从此几代人就在这里生了根。她于1914年在这个地区出生。

三十年代初，她在檳城辅友女校读师范班，毕业后在霹雳州督亚冷和邦咯岛教书。

抗战前，她就读于广州中山大学。

抗战期间，她跟随丈夫到曼谷。她在崇实中学教书。泰国政府关闭所有的华校之后，她改任家庭教师。

战后，他们回到怡保，从事粮食生意，后来改为经营书局。

过后，她定居新加坡，在社会福利部工作。

七十年代初，她和丈夫再度前往曼谷。她重操旧业，担任家庭教师。她两度在泰国期间，由于工作和家务繁忙，没有时间写作。1973年移居英国，曾经出任利物浦华声社中文学校校长。

刘柳在学生时代就开始写散文。五十年代至六十年代，她经常在星洲日报和南洋商报的妇女版及儿童版撰写有关妇女和儿童问题的文章，后来编成《妇女丛谈》一书，在香港出版。

她从事社会福利工作时，以实际行动为不少的妇女和孤弱老争取温饱和欢乐，同时又把自己的工作心得写成了《第二代》一书，为那些需要帮助的人执言，仁人慧语，字字是博爱精神的流露。

她的第三部著作《旅英随笔》是她旅英多年写出的随笔小品，多多少少反映了她部分的生活。作者以朴实的文字，形象地透视了欧美的事物、人情和风土。书中的作品基本上可以分为两大类：抒情小品和社会问题随笔。由于作者曾经长期从事社会工作，对于事物具有敏锐的观察力和细致的分析力，再加上她丰富的感情，所有这些都揉合到作品中，使她笔下的异地冬雪、秋月、黄昏、晨雾……，成了别具一格的小品，流露出轻淡的游

子意，深厚的故人情，使人读来倍多感触。她对西方妇女问题、儿童问题、老人问题的剖析，并非一般浮光掠影的报道，她不但列举了现象，同时也接触到本质，反映的社会面是比较广泛的，有助于读者开阔视野。

她也创作了多部中篇小说。

第一部《风雨中山》于1991年12月在吉隆坡印刷。作者根据她姐姐在抗战时期参加广州抗日游击队殉职的经过而写成此中篇小说。她曾经前往广州一带收集资料，不过，在这部大约5万字的作品中，其中一半的情节是依据有关资料创作的，而另外一半的情节是虚构的。她花了大约10个月的时间才把这部小说写出来。

第二部中篇小说《异国风霜》曾经先后在香港文汇报欧航版(唐人街)和星洲日报《文艺春秋》连载。这篇小说刻划了香港华人在英国艰辛创业，儿女洋化，家庭矛盾等等问题。

第三部中篇小说《平原秋叶几痕霜》至今尚未发表。这篇以加拿大雷城作为背景的作品，描写混血女郎仙嫡跟两名年轻人占斯和阿力恋爱的故事。她在占斯车祸丧生之后，受到阿力无微不至的照顾。后来，她受到赛蒙的勒索，她开枪把他杀死。这篇小说的特色是故事性强，充满西洋小说的味道。 ❖

诗人 田舟简介



田舟，本名田天华，另署小船、风扬沙等。祖籍广东梅县。师训毕业，任职教育界，今已退休。

中学时代开始写作，尝试散文、小说的创作。六十年代末偏向新诗，作品散见于当年《商洋商报》及《星洲日报》文艺副刊。曾一度停止写作长达十年。1982年重执诗笔，再度活跃於马华文坛。近年其作品亦散见于中、港、台文学刊物。

已结集出版的诗集有《问山》、《盾》。前者荣获大马福联会1985年度文学出版基金诗歌组优秀奖；后者由大马华文作协赞助出版，列为大马华文作协“90年代丛书”。

诗作被选收为国中华文教材，亦有被收入国内外副刊或诗刊年度诗选：《葡萄园诗刊30周年诗选》，《南洋商报丛书》1995及96年诗选，1996、97、98年的《中国诗歌选》，《世界华文新诗总鉴》1991-1995卷等。

曾任霹雳文艺研究会会长，现任理事；大马华文作协会员、台湾《葡萄园诗刊》大马代理。国际华文诗人笔会、国际炎黄文化研究会会员等。

马来西亚一株榕树

—— 田舟诗歌印象



□ 王式俭(中国)

马华诗人田舟，原名田天华，曾用名风扬沙等，祖籍广东梅县，现居马来西亚霹雳州安顺县，教育工作者。田舟出身贫苦家庭，中学时代即开始写作，六十年代受艾青、洛美（何达）等人诗歌影响，致力于新诗创作，先后在《南洋商报》“青年园地”、《新年代》与《星洲日报》发表新诗，七十年代新诗创作一度中辍，八十年代他的创作重新呈现活力，曾于83、85两年两度获奖，并出版《问山》、《盾》等诗集，加入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曾任北马霹雳文艺研究会会长。

田舟的新诗创作深深扎根于现实生活的土壤，他的诗明朗流畅，生机勃勃，洋溢着对生活的热爱，富有浓郁的乡土气息。他的诗常常表现出对普通劳动者的关注，有着感奋人心的力量。读田舟的诗，常常让人想起苏格兰诗人彭斯，想起海涅的《西里西亚的纺织工人》……。请看这首《放工》

我们 / 以饱胀的一肺木屑 / 呛咳着 / 向黄昏时唤 / 一肺
清凉

山野的清新 / 透畅了一鼻 / 病菌般的木屑的窒息

归巢的欢呼 / 清醒了一耳 / 钢锯
的嘶喊

我们 / 坐上“山大王” / 来到清
澈的小河 / 泡在清凉的水中 / 把一头
一背的木屑洗去

我们大声咳嗽 吐痰 / 用力擤鼻
涕 / 要把木屑 / 从肺里鼻里赶出去

我们 / 要把疲劳浸死 / 要把生活
的苦涩浸死……

(8.1970)

北马多山，伐木工人司空见惯，
诗中诗人仅仅选取“放工”这一瞬间
进行渲染，突现他们工作的艰辛，结
句采用拈连等手法深刻抒发伐木工人
对苦涩生活的愤懑。读了这首诗，读
者不能不被诗人笔下这些伐木工人的
生活所深深感染。

再请看这首《印度园丁》：

一把草刀 磨得雪亮 / 护卫着青
翠的园圃 / 叫茅草 / 不得跨前一步 /
他还把艳丽的

花卉 / 叫醒 / 叫它们以红 黄
蓝 紫…… / 把园圃照亮 / 叫它们吐
露清淡浓郁的香 / 漫一园清新

当悠闲的心灵 / 被陶醉着 / 他陶
醉在 / 椰酒的醇香 / 在他自己的园圃

/ 闷黑的小房里躺 / 逗弄着 / 他自己的
花 / 三个赤裸 / 肚皮鼓胀的孩子

此诗采用对比手法，意在揭示：
劳动创造了美，劳动者自己却要忍受
赤裸和贫困。

此外，我们在《致流浪的手艺
人》、《收割》、《货仓的夜》、
《街头散章》等诗篇中均能看到诗人
对劳动阶层注入的关怀和深深的同情

与此相反，诗人在另一些诗篇里，
为《池龟》、《象鼻虫与老鼠》等诗
中，却用辛辣的语言嘲讽了那些寄生
者及腐朽事物。

这里仅录《池龟》：

一冒出水面 / 自浑浊的池底 / 就
拥有了 / 一片红花绿树 / 一池醉人的
荫凉

矮矮的园石栏 / 圈定了至高的特
权 / 管它红花绿树是怎样来的 / 一池
荫凉又是怎样来的

最要紧的是 / 深出头来看看 / 有
没有薊菜掷下

从现在开始 / 必须用心学会 / 一
番攫夺的本领 / 如 你按下我的头 / 我
踏上你的背

(4.1983)

叙事诗《堤》是诗人的一篇力作，此诗结构严谨，诗中采用比拟、摹状、排比、隐喻等艺术手法以及适时的心理描写，逼真地再现了雨季霹雳河给柏里村造成的灾害，以及村民们协力筑堤抗灾的事迹。这首诗反映了诗人“人定胜天”的思想，它的审美价值在于它的象征意义。

在田舟的诗作中，《妹妹回来了》、《母亲的旧针车》、《睡吧！青青》等诗也都非常感人。这些诗从不同侧面反映出劳动阶层生活的辛酸，同时也表达了诗人对手足亲情的挚爱。

诗人田舟生活在北马山区，因而，他对大山有着深厚的感情，他在《问山》一诗中这样写道：

什么时候 你们停止了翻动？/
像涌起的千万堆浪涛 / 骤然停歇在半天空 / 什么时候 你们身上 / 长出了青缘的野草树木？ / 像蛰伏的巨蛇
苔霉满布 / 什么时候 你们火热的 / 心脏 / 让雨雾冻得冰冷？ / 什么时候 你们掬饮了 / 酣醇的涧流？ / 昏醉了这许多年代？

多少次了 雷的拳头 / 在你们庞然的胸膛擂动？ / 哗哗的瀑布 / 再一次地重复那首战歌 / 那一天 你们再翻一个身 / 向前汹涌 汹涌……

(8.1970)

此诗采用象征手法，表示了诗人对历史的沉思和对社会变革的企盼。诗中，诗人对大山的诘问即是对历史和时代的诘问。

“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白居易）田舟的诗歌继承和弘扬了这一传统精神，他的诗歌深深留有《诗经》和乐府民歌的痕迹，含有杜甫那样的忧患意识。田舟既是诗人，又是教育工作者，因此，他非常注意诗歌的教育功能。他在一首题为《灯笼》的诗中曾这样表达自己的心志“夜犹未尽呢 / 我们还要巡狩 / 在这世纪的街巷 / 给寒夜的迷失者 / 致送一份 / 可贵的指引与温暖 / ……”

马华诗人田舟“对新诗，爱根已深扎，而且坚信富于生命的诗篇，茁长在现实生活的土壤。”（见《问山》后记）他的诗不是“盆栽”，（见《榕树与盆栽》），不是沙龙里的摆设。他是世纪未尽寒夜的巡狩人，他要用诗歌给社会和人类致送一份光明和温暖。他的诗歌是耸立于北马山区的一株挺拔苍劲的榕树，将把它独特鲜明的艺术个性呈现给读者。 ❖

（2/1996于中国西安）

（本文刊於台湾《葡萄园》诗刊131期）

田舟的诗:

一潭岁月的水

小小一方栏
涵容着一潭
 岁月的水
注满它的
是源自我笔尖的
 文字的清流
从一座山村
 流经另一座山村
从一方乡野
 流经另一方乡野
... ..



□蔡震(中国)

读田舟的诗，是从这首题为《履历一栏》开始的，我想先了解一下诗人。这首小诗虽称不上是“自述”诗，但短短几行文字，表露出一种笃实、从容、自信。我想，这一定是位脚踏实地，而非天马行空的诗人。

茁长在现实生活的土壤

诗在各种文学体裁中发生最早，因为它的语言和形式都

最贴近生活。然而，在很多时候，诗又被文人搞成“曲高和寡”的游戏。田舟不会玩游戏，从向大山发问那一刻起，他就奔跃于山川河谷之上，蹒跚于市井村落之间。他是一位来自生活，执著于讴歌生活的诗人。

田舟的诗，从数量上看不算多，而且都是短篇，但其题材却相当广泛，可说是丰富多彩，而且非常平民化、世俗化。在现代诗歌愈来愈倾向于诗人内心世界的躁动、不安，倾向于主观化的自我表现的时候，田舟的诗还是那样一往情深地关注着质朴、平凡的人生，即便不作高下之分，至少是对诗歌现实主义精神的承传和阐扬，而这，大概也是马华文学的优良传统。其实，不论现代诗歌如何发展，作为一种精神力量的现实主义（不是创作方法），总是不会消解的。

我们

以饱胀的一肺木屑
呛咳着
向黄昏讨唤
一肺清凉

山野的清新
透畅了一鼻
病菌般的木屑的窒息

归巢的欢呼
清醒了一耳
钢锯的嘶喊
(《放工》)

这首写伐木工人劳作一天后放工时情景的诗，洋溢着浓郁的生活气息，虽然并不精致，但是写出了伐木工的粗犷、豪放和在艰辛中表现出的刚毅、自信，充满生命活力，让人真切地感受着人生奋进的旋律。

在田舟的笔下，大都是这样普普通通的生活。搬运工（《货仓的夜》）、渡工（《河畔》）、园丁（《印度园丁》）、修理工（《修车的南叔》）、采茶女（《采茶》）、手艺人（《致流浪的手艺人》）

……各色人等都可以走进他的诗里；一片草坪（《褪色的草坪》）、一条山路（《记忆中的山径》）、一架缝纫机（《母亲的旧针车》）、几处村灯（《村灯》）……无不激起他诗兴的涌动与富于激情的遐想。这是田舟诗的特点，也是它们的价值所在。它们源于诗人对人生充满爱的关注、积极进取的生活态度和具有强烈道义感的社会责任心。

“对新诗，爱根已深扎，而且坚信富于生命的诗篇，茁长在现实生活的土壤。”有这样的信念，而且一以贯之几十年，生活之树常绿，艺术之树常青。

成如容易却艰辛

作为教师，田舟诗的题材如此多样，展示了他宽阔的人生视野和丰厚的生活积累。但是，仅有此，还不足以造就一个诗人。司空见惯、

习以为常者而能入诗，需要诗人有一颗敏感的诗心，有一个审美的人生取向。田舟这些写平凡人生的诗之所以富有诗意的魅力，就在于它们贯注了诗人对人生抒情化、哲理化的思考。而其中一些流于平淡乏味的叙事诗，则显然缺少这种思考，或未能用审美的方式表达出诗人的思考。

金剪一挥
彩带断了
掌声

热烈地爆响
都掷向
阳光下
那傲然耸立的
一座理想

我
却把掌声
献给了
默默的
远在泥中的
桩木

这首题为“桩木”的诗，写一个常见的工程剪彩场面。诗人捕捉到两个截然不同却又密切相关

的画面：傲然耸立的一座理想与默默地扎在泥中的桩木。这触动了他的经验世界中的积累，激发了灵感，于是，他把自己对人生奋斗的感悟与富有哲理的思考，融入两个对比强烈但并不张扬的意象中，藉以鲜明有力地表达出来。所谓“不落言筌”，却留给人某种启悟和无穷的回味。

田舟的诗，不论抒情的还是叙事的，大都带有哲理的色彩，大概与他的职业不无关系，教师总是很理性的。这自然是他的长处。他不会滥用自我抒情，也不作浪费笔墨的叙事，而能从平实的生活中撷取一抹新绿、一片浪花，留下隽永、含蓄的咏叹。从《问山》开始，就显示了诗人的这个特点。“什么时候 你们停止了翻动？/像涌起的千万堆浪涛/骤然停歇在半空”，“那一天 你们再翻一个身/向前汹涌汹涌……”这是向高山发问，也是向人生

的发问和思考。《帽》、《音乐与水》、《榕树与盆栽》、《珍珠》、《树》等等莫不如此。《修车的南叔》一诗写一个普通的修车工人，如若没有“最坚固的一种/便是/他自己”一句，诗就失去了味道。

“成如容易却艰辛”。从寻常生活中的一人、一事、一景、一物，悟出哲理，要有悟性，更要时时刻刻用爱心和真情去拥抱生活。

当然，哲理化倾向也有让诗人不能尽性、尽情处。包括《问山》这样抒情气氛非常浓烈的一些诗篇，也感觉有点发乎情，止乎“理”，没有达到一种宣泄情感的极至。这是读田舟的诗略感遗憾之处。像《爆竹》一诗：

你该知道我所渴求
那么给我吧
即使是一星火点

我只要说一句话
一句长久以来就想

说
而说不出的话

诗句似乎含蓄有余，宣泄不足余，让我想起了闻一多那首《一句话》的激昂热烈和给予人的震撼与感奋。

挖掘诗的涓流

比较而言，田舟的叙事诗不如他的抒情诗、哲理诗那么诗意盎然。有些叙事诗显得过于直白，过于写实，似乎缺少对现实生活诗意的提炼，也有在把握题材及叙事方式、叙事结构方面的不足。这倒也不奇怪，从诗的传统看，古典诗歌历来讲托物言志、借景抒情，追求意境，缺少叙事的考虑。所以发展到了现代的自由体诗歌，就有着这方面的先天不足。

田舟的不少诗是以散文式的诗句自由地抒写，但诗人注意对语言的锤炼和对形式音韵的

美学考虑，特别是在他的抒情诗、哲理诗中。像他问山的诗句：“什么时候 你们火热的心脏 / 让雨雾冻得冰冷？ / 什么时候 你们掬饮了 / 酣醇的涧流？ / 昏醉了这许多年代”，诗人把散文的句子作了语序的变化，词句的提炼和适当的分行，于是便有了诗的旋律和韵味。

而像“你走在 / 那哺育着我 / 终年默默地流逝 / 而从未忘记 / 流归大海的 / 霹雳河的两岸”这样的诗句，则由于在一个句子中容纳了太多的叙述，显得冗长、负重不堪，似分行写的散文。

在许多诗篇中，诗人是非常用心锤炼词语的。他写河流“曾在黑夜 / 见你搂一江黑色的忧郁”，写旋风“以‘华尔兹’ / 从街的那一角 / 舞过街的这一边”，拟人化的描写，特别是“搂一江”、“舞过”两个非常传神的词语，一下把景物写活了。“我托着 / 一夜醒来的空虚”，一个“托”字，贴

切地表达出“我”那种无着无落空虚的心境。

“有钟声宏然 / 把禅意撒了一园 / 抖落了 / 菩提叶上的水珠 / 点点滴滴”，两组动词“撒了一园”、“抖落了……点点滴滴”，在动静之间勾出一片诗情画意，创造了一个幽远、深邃的意境。

从《问山》到《盾》，再到田舟近年发表的诗作，如《浪》、《年轮》、《烟霾》等，诗的内容有了一些变化：多了许多岁月沧桑的磨难，也不时露出人生无奈处的感慨。当然，艺术表现手法也更纯熟了。没变的，是字里行间跳动的那颗执著的诗心和诗人面对人生社会的赤子之心。

愿诗人继续在生活中崇山峻岭里“挖掘诗的涓流”，注入他那方涵容着岁月清流的水潭。

7/2000于北京 ❖

田舟诗展 5首



1. 烟霾

看不见青山的舞姿
一堵白墙 把他们
紧紧地围困
看不见日夜奔走的江流
只听到他含糊的嘟哝
看不见太阳
也看不见星星 月亮
心间世
如真似幻

骤然 一束阳光
自灰蒙中透出
惊起千万双困惑的眼睛
极目远眺
要辨识一截
被吞蚀的风景
要重新探索
失去已久的方向

99.8大选临近声中

2. 水蛭的考量

——大选后印象

只要长著尖喙的鸟儿
舌尖飞扑得又快又准的蛙儿
都不反对
几阵淫雨之后 潮湿漫漫
季节再度属於我们
在朽木腐草间
我们会把自己
好好地 再掩饰五年

值得关注的是
皮下的神经
已提高警惕
伸缩 跨步 舔附……
姿态都必须提升
吮吸 更要做到
是对血管的关爱 饱醉后
随时得准备
掉落 逃亡

3. 迎千禧

1999年

最后一个夜晚
在子夜的星光下
旧世纪
依依不舍 向我道别

当我正准备
以喜悦的心情
迎接新世纪的第一线曙光
我惊觉 它忘记带走的
一件行囊 足有
2000 公吨
里头装满的 尽是
人类的问题



4. 摇晃的风景

——记泰山轿夫

两肩一挑
轿子拔地而起
粗哑的嗓子
遂嚷开了拥挤的山道

泰山开始动摇
摇晃的风景
是另一种美
美得惊惶失措
美得提心吊胆
美得悯人

而惻隐
是云雾 渐渐
自胸臆腾升
漫染成一幅
幽深的中国山水

5. 油灯

——访北京鲁迅故居

坚固的书桌上
依然搁着
那盏陈旧的油灯
有人 知道
黑暗还活着

热爱光明的小青虫
昨晚一定来过
在他们心中
油灯
每晚都亮着

正是离别时刻

——悼念父亲郑炎崇



O王涛

一切都妥了
您曾说
躺下
人，就放下了一切
了却了一些
如用网签缝补的
一些关于家庭的事情
生存的事情
工作的事情
生命意义的事情
“做人……”

爸，您
闪避过无数汹涌骇浪
突击您的心脏
一记
刀风箭雨
以痛 以渴 以惊愕 以无助
在晚年的时候
在刚刚吃十点钟晚饭的时候
在等着海上来电话报鱼获的讯息

而您
已然笑得如此温馨
睡得那么甜舒
这一睡
一些风风雨雨
一口气息
生 灭

死更是要摆正的吗
您习惯侧睡
在渔船上
在地板上
在布床上
可这一躺
也正了
一如鱼网的生路
要正

从小，我们就牢记着：我们姓郑！

2001.01.00.头七

我深爱的母亲

—
母亲骄傲的镜子
已随季节的河流泊远
萦怀于心的梳妆完全贴在日历上

O雪漪(中国)

母亲每日坐在嘀嗒声声的钟里
苦思冥想
依命定的罗盘
把劳碌的灯芯拨亮

母亲把大部分晚
打在沙发脊梁上
(避免睡久了 让爱着凉)
我听懂母亲的心声
砸痛岁月的声调多么悠扬



母亲才情的犁铧
把我脊景的垄沟开垦
我手中的春天花红柳绿般生长
而母亲驼了的人华
在风湿的关节中喧响

母亲常常铺天盖地地撑开大伞
守望烈日下的游子是否平安无恙
母亲就这样不停地
在生活深不可测的海洋里
推开了一浪又一浪

我所深爱的母亲呵
有那么一种含量卓绝的情感
举世无双

二
灯光下 知了不停地歌唱
我干渴的双眼
喝着母亲搅拌出的玉液琼浆
如水的温情溢出心房

漾满眼眶
脚下一条条没有街灯的道路
均被母亲的目光镀亮
春天的一场大雪
曾把母亲潮湿的心扫荡
如今雪已到天国流浪
母亲的脸上是否找回了阳光

我在词典的夹层无助地流亡
而我羞涩的言辞
却无力企及母亲至情的无尚

我无知的痛想释放时
 已渐渐病入膏肓
 我渴望
 不再为长醉不起的重创而盲
 我渴望
 不再为心上跌碎的血而殇
 我渴望
 在母亲的季节上空霞光万丈
 我渴望
 有一天言辞的花蕊能为母亲而芳



酣睡的女人

OLim Swee Tin 作
 庄华兴译

之一

那酣睡的女人：
 注视她
 我时时尝试计算
 驻足在她睡眠中的
 梦

我不可能计算到
 纵使在成长以后
 除了
 在我俩临睡前
 那经常浸润在
 两只老迈的眼角的
 孤寂

之二

从她已成烟色的头发
 我未曾想过年岁
 然而那只枕着头的手
 臂
 （从前也曾经枕过
 我的头）
 未曾想过
 我们之间
 经常迥异的梦
 然而
 在那张老朽枯皱的席子上
 我经常揣风儿的扑势
 自墙外
 和飘落在亚答屋顶上的叶片
 那如明日的脸
 确实伫立在院子外的前端
 片刻间，只是片刻
 孤寂即悄然淌下
 沾湿了手臂
 自她老皱的脸颊

The Rockpile (注一)

O郑可达

冷冷

一堆顽石

俯视

起伏的丘陵绿林曲折河川

苍苍茫茫

胡志明小道若隐若现(注二)

弹痕无迹老树盘根错节

安祥无声一分一寸的撕裂摇撼

曾经固若金汤的战壕城堡

风雨骤来

沙沙的林涛时轻时重

25年前的炮声重又响起

重又响起



注一：越战时，美军在越南中部越寮边界的 Quang Tri 省的一个孤高的山头设营监视和防范北越军队通过胡志明小道颠覆实行民主的南方。这山头美军唤作 rockpile，无路可上，美军都是用直升机运载物资和人员来此驻守。越共曾数次重军包围，皆无能攻下这天险。Rockpile 在一片原野中突兀而起，当年是军事上的战略要地，今日看来，风景绝佳。欲往 rockpile，可以顺化(Hue)北上 Dong Ha 小镇，再向西行一个小时。

2000年11月29日
稿於越寮边界的
Lao Boa关卡

注二：胡志明小道(Ha Chi Minh Trail)乃共产北越政府开发的森林小径，用以渗透南方。

异乡人

O无名



你从不远处走来
白衬衫、黑长裤
当年的轮廓依稀
于是，我向你招手。

你怎么还认得我？
十五年 无声消逝
你脸上的风霜，我不忍卒读。

午夜的茨厂街头
一盏盏的灯火 逐渐熄灭
一张张陌生的脸孔 逐渐模糊
肥大的老鼠，在阴暗的沟渠里窜
来窜去。

在这个光怪陆离、五光十色的大
都会里
有多少个游子 像你？
远处有人在吟唱：
田园将芜，胡不归？

功名 利禄
你当初不屑追求
如今年华老去
竟惊觉一无所有
你还坚持继续要找你的梦
我唯有成全
只希望侏儒有一天会长成巨人。

哲学家问：人生是荒谬的吗？
确实是的 尤其是在你的面前
不该哭时却掉下了眼泪。

最后
我只能说
你是一个
异乡人——
在自己的国土上。

真谛



□ 杨邪(中国)

这是一个感觉有点过分严肃的词，在我们庸常的生活里，类似这样的一个词，大家是不大容易想到并且愿意郑重其事说出口的。

然而凡事都有例外的时候——在刚刚过去不久的元旦节，我们参加了费了好大的劲组织起来的同学会，我们又见到了十多年前的茜。

十多年前，那会儿，我们还都是当地一所师范专科学校中文系里一个班上的学生，茜也是其中之一。可令人嫉妒的，感觉中好像在开学的第一天，茜就成了班上的娇点了。后来才知道，不仅我们班，就是整个系，甚至整所学校，茜也是当仁不让的惟一个最为出色的娇点。

事情说起来有点难以令人置信，但事情又的确是这样的：当茜跨进这所师范专科学校的第一天起，及至四个学年过去，茜最后一次跨出这所学校，茜一直都是众所公认的夺人眼目的校花。

最难能可贵，茜还是一个在诸多方面都十分优秀的学生。首先是学习成绩，无论哪一个学期，茜的各门功课的成绩，大多是名列前茅的。这也正是茜一直担当一班之长的职务的重要原因。而茜之所以一直担当班长之职，大家毫无异议，这是因为茜除了学习成绩优秀，还是一个能歌善舞又会说会道长于交际的不同寻常的女孩子。

后来我们渐渐知道，茜的不同寻常和出众，这多少与她的成长环境有关：茜出生在以美丽如画著称的省城，自孩提时起，茜就在省城生活、成长、学习，从幼儿园到小学直到中学，最后在即将完成高中学业时，茜随父母一起回到了我们这个距离省城数百公里的小城的老家。

校园时代毕竟是个幼稚时代，虽然其时，我们每个人都觉得自己的心智已经成长成熟。记得那会儿，尤其我们班上的十几个男生，差不多都有一种近水楼台的优越感，同时又有一种可笑的排外情绪。于是乎，经常有许多寄给茜的来历不明的信件，被摆到讲台上或者教室的哪个角落里，而茜书桌的抽屉里，则常常混入了一些出自我们班上这些男生之手的封了口的空白信封或者纸片。

关于茜，有两件事情，相信我们都是不会不记得的。一件事发生在我们班上，就是我们的同学梁，由于朝思暮想，以至于走火入魔了要自杀，最后错割了

腕背，被抢救了回来。另外一件事发生在班外。那是有一年的国庆演出，茜有一个自编的叫做《采菱》的独舞节目，在这个长达十多分钟的节目里，茜婀娜成熟的体态，惊人娇美的妆扮，令人如痴如醉的翩翩舞姿，博得了如潮的掌声，而在这种如潮的掌声中，舞台一侧的墙壁上打出了一幅字幕，瞬即引起了全场的骚乱。这幅字幕是：“我深深地爱着你，茜。”字幕打了数秒钟，才关闭。后来据调查，是有人向灯光室里递纸片，说是有急事找个同学，灯光师一时不查，就给打了出来。

再后来的事情，则是我们所始料不及的——我们在临近毕业前夕，发现茜居然和班上的民好上了。

在我们的印象中，民是一个几乎没有什么特别的缺点和优点的同学，无论学习，还是学习之外。除了天天埋头读一些闲书，民只是一个时常有一点奇思怪想的同学——譬如他曾说，朱自清其实应该是个女人——让人莫名其妙的。但不管我们如何百思不得其解，还是得承认事实。那会儿，我们刚忙完实习，又要担心工作的分配，我们已经顾不上这么多了，而我们在过去了这么多年之后的这么一个同学会上，才得以旧事重提。

“其实没什么，离开学校的最后第二个学期，他有三次和我分别在校园里单独碰上了面，”茜有点举重若轻的感觉，茜说，“这三次碰面都不是他刻意

找机会的，他每次开口就说的一句话是：“茜，跟我一起，真的，我会让你幸福的！”他说话的时候都带着笑意，但我知道，他说得很认真，没有半点玩笑的口吻。”

茜说得简单极了，没有枝蔓，没有任何情节和细节。为当年自己的千方百计，当年我们追求过茜的每一个人都呆了。难道茜和民的结合只是因为当年民的这么一句直截了当的话？而会不会在回首往事的时候，茜和民都有一种删繁就简的心态呢？

我们聚会的地点就是以前的校园，而最后我们会餐的地方，则是学校新建的豪华餐厅。当年我们班上的女生，大约只到了十之四五，而男生，差不多全到齐了。

茜胖了不少，但茜还是以前的茜。旁边的民只是笑笑，一边抽烟。和茜做了这么多年的夫妻，民还是老样了，头发长胡子长地邋遢，人却瘦，瘦得有点寒酸。不过我们实实在在地感觉到，事

实上有一点无可否认，茜和民真的是恩爱和谐的一对儿。

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们班上的同学大多变化不小。虾有虾路，蟹有蟹道，我们跳槽的跳槽，改行的改行，挤在教书这条道上的人已是寥寥无几。可如今茜和民还在教他俩的书。茜和民在同一个县市，茜在某所镇中学，民在另一个镇的一所乡中学，通常，民从茜学校的宿舍出发，蹬四十分钟的单车去乡下学校上课，又蹬四十分钟的单车回到茜身边——民说他和茜共有的女儿已经上了小学一年级，长得可爱极了。

末了，茜说要给大家跳一支舞。大家鼓掌。

茜跳的还是以前的《采菱》。没有音乐。没有舞台。比当年反倒多几分羞赧的茜在餐厅中间的空地翩翩起舞。

我们大家都像当年一样如痴如醉了，而各自的眼眸里，却有了一种情不自禁的湿潮…… ❖



猴王蚊香



□ 田埂(新加坡)

人生就是在等待。

伊妮等待着猴王蚊香挂牌上市。

明发对她说：“一旦猴王蚊香挂牌上市，我们马上结婚。”

认识明发是伊妮感到最光荣的事。明发的父亲是州内最大的猴王蚊香代理，听说他手上有上百万价值的猴王蚊香股票。伊妮是明发唯一的女朋友，明发是卢家唯一的男丁；换句话说，如果伊妮嫁给明发，将来她就是卢家的老板娘。

伊妮是小镇中学的老师。常跟她在一起的欣桦和小晶，她们在学校里被称为三剑客。

大家姐欣桦不时都有提醒伊妮，结婚要趁早，不要错过良机。二家姐小晶也时常告诉伊妮，不要太过相信男人。

伊妮告诉她们：“猴王蚊香已获准进行上市计划，现在正等证券委员会批准上市。”

有人说股票行是女人的家。在股票行里，一般都是阴盛阳衰。女人买股票好象买菜，男人很难比得上她们。三剑客很了解，从以前到现在，没有听说过吉隆坡股市有公司获准挂牌，却不准上市交易。

如果有一百万股的猴王蚊香股票，一旦挂牌上市交易，一百万股可能变成几百万零吉。到时候，卢家的财产将会增加几倍。所以，当欣桦和小晶谈起股票的时候，伊妮就会装哑扮聋，静静地听她们分析股市行情，心理却暗自欢喜。

光阴如梭，一转眼，又是几个月了。猴王蚊香

上市的消息一直都没有出炉，它所公开发售的股票仍迟迟没用举行抽签仪式。于是，伊妮便问明发：“万一猴王蚊香不能挂牌上市，我们的婚礼怎么办？”

明发回答说：“我向你保证，猴王蚊香一定会被批准上市。”

人生有如一出戏，老天爷好像最喜欢作弄人家。这么久以来，都没有听说有公司获准挂牌，而不被批准上市，偏偏猴王蚊香的上市资格被撤销；理由是它虚报土著股权，分配土著股权不符合规定数额而被证券委员会撤销上市资格，成为吉隆坡股市第一家获准挂牌，复而被取消上市资格的公司。

自从猴王蚊香被禁止上市以后，明发再也不提猴王蚊香的事。猴王蚊香股票上市遥遥无期，明发和伊妮的婚事也遥遥无期。

伊妮对这桩婚事总是这么的无可奈何，等待又等待…… ❖

带血的桑椹

桑椹的秘密最初是我发现的，这个发现使我激动不已——那紫黑色的桑椹一粒粒在那棵百年老树上，仿佛滴着蜜，滴着糖，使我与我的小伙伴一个个馋涎欲滴，这该是多强烈的诱惑呵——要知道，我说的这故事是在一九六三年，那时我才十岁，已到了说懂事还不懂事，说懂事多少还有点懂事的年纪了，十岁的男孩正是长身体的时候，正是最要吃的年纪。

然而，我们穷孩子有穷孩子的门道，譬如挖芦根吃，采野菜吃，甚至我们还吃过蛇果，只是能吃的东西越来越少。有次，我外出采枸杞头时，在一个很少有人去的半泾湾发现一棵老桑树，这老桑树长在河边，主干斜斜地伸向河中心，枝繁叶茂，那树冠遮盖了半条河呢。我从未见过长得如此粗壮高大的桑树，至少百年以上的历史吧，其实我并不关心这棵老桑树一百年了还是两百年了，我关心的是那桑树上密匝匝挂满的桑椹，我决定带小伙伴来偷摘桑椹吃，阿良与小隆听说有桑椹吃，馋虫都快从喉咙里爬了出来。

根据我观察，那桑树长得高大，必须爬到树上方能采到桑椹，这多少有些危险性，这事就由我来，谁叫我是孩儿王呢。望风的事由阿良负责，小隆做我的下手。分好工后，我们带上网兜、竹竿等急急出发了。

那半泾湾桑树周围没有人家，这桑树可能是野桑，我胆子大了起来，我往手心吐了口唾沫就如猴子似地爬上了桑树。六十年代初，古庙镇一带几乎没有工厂，也就没有啥污染，那熟透的桑椹采到口里就能吃，绝无问题的。我一爬到树上，一见周围全是桑椹，那种高兴劲没法形容。先饱了口福再说，我像猴子似地，在树上大采大嚼大吃起来，急得下边的小隆大叫“扔点下来扔点下来！”桑椹太小，如何扔？我折了几枝扔下去，可仍到地上，只剩青的与红的了，那熟透的紫的全掉了。我一看这样不行，灵机一动，用脚猛烈

□ 凌鼎年(中国)

地蹬桑枝，那熟透的桑椹随着桑枝的摇动，纷纷坠落于河面，霎时河面星点点点，一大片全是桑椹，我对小隆说：“网兜，用网兜！”哈，那网兜派了大用场，不一会小隆就用绑在竹竿上的网兜舀了一大堆，小隆乐不可支。边吃边舀，兴奋莫名。望风的阿良见我俩有吃有笑，忍不住也跑了过来。

由于阿良的失职，直到有位老农民快走近时我才发现，我一看那架势不对，大喊一声：“阿良，小隆快逃！”我呢，一纵身从桑树上跳到了河里，游到了对岸，阿良与小隆也兔窜似地狂奔起来。

跑是跑脱了，但那一堆桑椹却没来得及带走，前功尽弃，这太让人心痛了。仿佛到了嘴边的肉，又被挖走，这滋味不好受。

阿良埋怨小隆失职，小隆也很自责。他提议再去一次，可我从桑树上跳下来时脚上划了个口子，流了不少血，得歇几天才能去。

小隆见我这样，没再说啥就走了。

谁知他一个人去了，他想一个人采回一堆桑椹来，以弥补自己因贪嘴而失职的罪过。

当阿良告诉我小隆一个人去了半泾湾，我预感要出事，我关照阿良赶去把小隆找回来，小隆水性是我们三个中最差的，我不能不担心。

阿良带回来的是噩耗——小隆死了，溺死于河中。

原来小隆是中午去的，他想中午要睡午觉，不会有人，谁知他刚上树没几分钟，就来了只大黄狗，对着树上的小隆狂叫不止，小隆一慌，从树上跌到了河里，如果照平时游，小隆应该是可以游到对岸的，可能是跌懵了，挣扎了几下的下小隆竟沉到了河底。

小隆的尸体很快打捞上来了，他的手里还紧紧地抓着几棵桑椹，那河面上仍有血色般的桑椹在飘

着飘着。

阿良放声大哭，我则流泪不止，我一遍又一遍喃喃的说着：“是我害了你，小隆，是我害了你呵！”

从此，我不再吃桑椹，我总觉得那熟透的桑椹是带血的。

❖



爱错的爱



□章钦

“我要安娣……我要安娣……快叫安娣来……”

许耀祖今年七岁，不久以前从楼梯口摔下来，手腕骨破裂，躺在高等医药中心的四楼病房已经两天了。他那圆滑而嫩的脸，一根根短发，粗粗的像刷衣的刷子一样，满脸忧愁，眼眶盈满泪水。

一个女人站在他床边，身穿紧身花点旗袍，显突出那美丽的身段。长发披在两肩，脸型虽然长了些，但，却有一双凤眼，小嘴，红润的脸庞，看起来还不到三十岁。

“耀祖，你哭什么，妈不是在你身边吗？”那女人一只手擦了擦自己的长发，语气有点无奈。

“妈，我要安娣……”耀祖又嘟起小嘴哭起来。安娣是他家的印尼女佣。

“安娣要看顾家里不能来。”那女人说着把手中的玩具猫递给耀祖，“哪，你最喜欢的东西。”

“我不要这个，我要安娣陪我……”

那个女人还是束手无策，心头一阵纳闷，总觉得这个孩子不好教！

“妈，我要安娣来……”耀祖又在哭泣了。

“好，你不要吵了，明天带她来……”那女人感觉儿子离她越来越远似的。

X X X

那个女人叫珍妮，是一间股票行的高级职员。丈夫叫刘敬业，在国明银行担任总经理。两夫妇为了在事业再攀高峰，生下了耀祖后，也就不打算再生育，以免日后会有所拖累；耀祖就可说是独生子。

两夫妻上班去，孩子的一切就交给佣人照顾。常常下班回来，吃过饭，翻翻桌上的报纸，然后，丈夫不是去应酬就是开会；妻子不是和一群妇女去跳健康舞就是去某社团妇女组活动。夫妻间的生活，互不干涉，民主自由，真令人羡慕。

自从孩子发生意外跌倒进院后，夫妻俩就开始有话说了。

“敬业，孩子进院，你怎么不紧张去看他，你是他爸爸啊！”珍妮把手提袋往沙发上一抛。

“我今晚有个重要的会要开，你做妈的应该多关心他。”敬业把手中的亚洲杂志放下，往房子走去。

“我也有我的事呵！孩子你也有份的嘛！”珍妮的语气显得很不满。

“你还不是什么妇女组啦，健康组啦！那些有什么重要？又不是赚钱的。”敬业住了脚步回应道。

“哎呀！你开始干涉我的自由啦！”

“不是干涉自由，是该把时间分一点给孩子。”

你一言来我一语，针锋相对，两颗心就开始有裂缝了。最后丈夫气着出去，妻子也留不下来。这时女佣上前把那间豪华半独立式洋房的大铁门关上，那一分的寂寞留下给女佣

X X X

中午时分，正是探病的时刻，医院4A的门，探病的人一个个走了进来。耀祖坐在床上，两眼瞪着大门，等着安娣的出现，但是一个又一个的希望都落空，眼角流了一些泪水。刹那，母亲出现了，他高兴地伸长了脖子。

“妈，安娣呢？”耀祖见不到安娣。

“你那么紧张安娣做什么，她又不是你的妈？我才是。”陈珍妮的心头一阵难受，出言就重。

“我不要你！你不关心我！不陪我！”耀祖出言顶撞，这一顶撞，就撞伤了陈珍妮的心。

“我是你妈啊，死仔！”陈珍妮冲动的一手掌掴了过去。

“你走——你走——走——”耀祖大声哭了起来，虽然手包着石膏，却用力把妈推开。

“是我生你出来的啊，死仔！”陈珍妮真是火上加油了，又是一掌掴过去。

这时，耀祖从床上跳下，哭着大声叫喊“我要安娣……我……要……安娣……”他飞快的脚步就往楼梯口冲去。这时，陈珍妮惊慌在后面追，护士们也乱了起来，病床的人也抬头张望。

耀祖似乎像跑一百米的速度，一冲到楼梯口就失去控制，直往楼梯口撞下去。

“耀祖——耀祖——”陈珍妮的叫声像是救伤车呼叫的尖锐。

X X X

第二天，报章的地方版刊登一则标题：“七岁孩童，不知何故，医院摔下不治身亡。”

两个月后，报章的一角，刊出陈珍妮和丈夫离婚的启事。

❖

红 红 木 棉 花



□ 雨川

四周绿树环绕，木棉树的一树红花，开得出类拔萃。我在树下遇到香姐，看到她独自徘徊，便问香姐你在找什么？香姐含蓄地一笑，回答没有。我不信。但在看到树下除了满地艳红的花瓣，实在没有什么值得寻找的东西，就想香姐真是莫名其妙，大清早不在店里做活，徘徊在木棉树下干吗？想着，也不再瞎猜这十八姑娘的心事，就背着书包，沿着林荫小径，往学校去了。

学校在村子的另一端。走出林荫小径，还要穿过夹在几间店屋之间的小巷，才能抵达学校。在小巷里，我遇到春哥，那个皮肤白皙脸孔很好看的青年正在开店门，我对他说春哥你早！春哥笑出一口整齐洁白的牙齿，回答我川哥你早！招呼过后，我走出小巷，在巷口遇到香姐的父亲，那个身材壮得好像一只大水牛的财叔，站在他的店前，脸孔黑如火炭，虎视眈眈地盯住春哥。我看到他那对好像要吃人的眼光，心中就发毛，不敢正眼看他，便低着头

在他面前匆匆走过，也没有向他道早。

到了学校，我把早上在途中遇到他们三人的事都忘了。放学后，再经过那条小巷时，发现春哥的店门关着，心想奇怪，早上明明还看到春哥在开店门，怎么这时候就把店门关了，不做生意了？我的书包里还有一本他借给我的《家》，已经看完，正想带来还给他，再跟他另借一本，此刻他不在，只好带回家去。

在家里，听到了一个令我震撼不已的消息：

“春哥在木棉树下被财叔打伤了！”

春哥在木棉树下被财叔打伤了？财叔为何要打他？他又伤得如何？我用不安的口吻向对我透露这消息的姐姐追问，姐姐给我问得不耐烦起来：

“你问这么多做什么？”

我着急地说：

“我有一本书要还给

他呀！”

姐姐问：

“什么书？”

我从书包里把那本《家》拿出来。

姐姐接书在手，若有所思。

我担心地问：

“春哥伤得怎样？”

姐姐脸色沉重地说：

“很严重！”

我不禁追问：

“他伤在哪里？”

姐姐说：

“内伤！还吐了血！”

吐血！这两个字在我脑门中轰地一声响。我记得不久之前，财叔曾把一个种菜的打得吐了血，不久之后，那个种菜的就不治死了。他的妻子和儿女，失去依靠，迫得离开我们

的这个村庄。财叔把那个菜农打得吐血的过程恰巧给我看到，现在回忆起来仍觉得心有余悸。我记得那天刚好我放学回家，经过小巷路口，听到一阵吵架的声音，就停下来看个究竟。只见财叔从他的店里追着一个人，一直追到他的店门口，那人不慎在财叔放蔬菜的货架旁滑倒，财叔就一把将他按在地上，挥拳一抡毒打，直打得那人躺在地上不能动弹了，才住手站了起来，一面还恶狠狠指着那个躺在地上的人怒骂：

“看你还敢不敢把菜拿去卖给别人？”

后来，是春哥看到那个被打的人很可怜，去扶他起来，搀着他到店前那一张椅子给他坐，就在这个时候，我看到那个被打的人哇地一声，吐出血来。接着他又吐了几口，吐了一地，鲜血染满他的嘴巴和衣服，很是骇人。同时，又看到他脸色青白，气喘吁吁，声如游丝地说：“我要死了！”春哥对他说：“你坐好！我去叫人

送你回家！”那人继续说：“好！我死也要死在家里！”我见了感到很害怕，急忙回家。在穿过小巷，走到林间小径的时候，看到香姐怔怔地站在木棉树下，脸上充满惊惧之色，我悄悄问她：

“香姐，你爸爸为什么要打人？”

香姐答：

“我爸爸就是这样，把人打死了怎好？”说着，竟哭了起来。

几天后，我听人说那个被打的人死了。出殡的时候，抬棺材的人故意扛着棺材从财叔的店前经过，像是要抬给他看。几个穿黑衣随在棺材后面送丧的孩子，最大的那个和我同样年纪，但比我迟入学，才读二年级。他赤着脚领着弟弟妹妹们跟在棺材的后面经过财叔店前的时候，我看到他用仇恨的眼光看向财叔的杂货店，心中打了一个寒战。那天，看热闹和送殡的人很多，都是村庄里的人。送殡过后，

许多人都聚集在四伯的咖啡店，议论纷纷。我听到有人说：

“即使人家欠了钱，也不用打死人，好像没有王法似的！”

有人问：

“为什么没有去告他？”

回答的人说：

“死了的人在这里无亲无戚，谁会替他出头呢？”

我知道他们在说财叔，便有意无意地向财叔的杂货店里看过去，只见他躲在店里，不敢出来。

这件事在死者的家属搬走以后，算是平息下来。但想不到财叔今天又打人？而且被打伤的是春哥，那又是为了什么？

我还记得早上我去学校的时经过他们两人的杂货店门口，看到春哥在开店，财叔则站在他自己的店门口，虎视眈眈地盯住春哥，我猜不透他当时的

心意。不过，春哥的被打，我很同情他。因为春哥是个好人。自从去年他来这里开了这间杂货店以后，我就常到他的店里。因为我觉得，春哥卖给我的饼干会比财叔卖给我的多了几块，糖果也会多出一、两粒。这还不是他的店比较吸引我的地方。我所以喜欢到他的店里，是因为他有许多图书。其中包括童话故事、连环图书。我接触到孙悟空保护唐僧到西天取经，途中经历许多惊险遭遇的故事，都是在他的店里看连环图书看来的。春哥工作虽然很忙，但没有阻止我到他的店里看书。有时我看完一套，他还问我：

“看完了吗？看完了明天我再去租新的回来给你看！”

说起来，春哥的这间杂货店，是他的叔父开的。他只是一个店员。他的叔父在这里有一片胶园，没有时间看管杂货店，就在春哥读完书就叫他来店里。这些事是春哥跟我比较熟稔以后告诉我的。我

曾问他为什么要来看店，而不继续读书？他说他还有几个弟弟要读书，他能够初中毕业也就够了。刚巧他的叔父要开店，就来这里帮他看店，一方面也可以支持弟弟们继续升学。对春哥这种牺牲自己的精神，我很佩服。

春哥的这间杂货店开了以后，我发现财叔的脸孔更黑了。我当然不明白他终日扳着黑脸孔的原因。不过偶尔他看到我在春哥的店里买了东西出来，就会像有心又似无意地问我：“新开的厕所好大便？”我一向对财叔没有好感，并且对他有些畏惧，所以就装作没有听到他问我的话，匆匆在他面前走开，但心里总有一种忿忿之情，认为我喜欢去哪里买东西，是我的自由，何必要他来管？

不过，话说回来，财叔的这间杂货店，在这里已经开了很久了。从我未上学之前就有了。平时我家的一切食物用品，都是在他的店里光顾。父亲和财叔，也算是老朋友。何

况，我们还是同姓，平时他们都是以“亲的”互相称呼。但是，春哥也跟我们同姓。既然大家都是同姓，为何财叔看到我去春哥店里买东西就不高兴？难道春哥的姓少了一点，或者少了一划？真是莫名其妙！因此，我仍旧常常去春哥的店里，而不去财叔店里买东西。

虽然如此，财叔的一家人，除了财叔一人以外，每个人对我仍然很好的。尤其是香姐，她在12岁才入学，与我同读一年级。当时，她是班里年纪最大的学生，但说话却是最小声。每当老师叫她站起来读书，坐在前排座位的我就听不到她在读些什么？难怪老师常常要问她：

“阿香？你早上有吃饭没有？为什么读书没有气力的？”在同学的哄笑声中我看到香姐的脸红得像木棉花。

香姐读到五年级就没有读了。这时，她已是一个大姑娘了，长得肌肤雪白，出脱的美。她和姐姐很要好，时常在得空时就

来找姐姐，经常她们两个同年龄的大女孩躲在房间里，一谈就谈了老半天，像是有谈不完的话。

是在春哥来了以后，我发现香姐好像有点不同了。最显著的差异是我时常看到她穿上以前很少看到她穿的衣裳，在木棉树下独自徘徊，像是若有所思，见到人时很轻易地就脸上红如树上的木棉花，实在叫人猜不透她的心事。她来找姐姐的次数多了起来，往往一来就偷偷进入姐姐的房间，两人在房间里窃窃私语，不知她们在谈些什么？我自然不会去理会她们的事，只偶尔听到母亲问姐姐：“阿香来找你做什么？”姐姐都是说：“没有！”

“没有？”母亲不相信她，“没事也有那么多话好谈？我劝你还是不要多理她，她父亲那个人是蛮不讲理的！”

香姐来找姐姐，干财叔什么事？这是我无法了解的。倒是有一天，我听到姐姐房间里有饮泣的声

音，一时好奇，趋近偷听，只听香姐边饮泣边说：“为什么同姓就不可以？真是封建！”

“封建”？这两个字，对我来说，还是个新名词。而且还是第一次听到人家引用来骂人。我起初认识这个名词，是在春哥借给我看的那本《家》里面看到的。看后也是一知半解，不晓得它的确切意义，只晓得它不是好东西。而我所以会要求春哥把那本书借给我，是因为我看到香姐也看这本书。那是一个意外的发现。有一天，放学回家，我经过香姐的后门口，看到她正坐在屋檐下，便悄悄地走到她身边，大喊一声：“香姐，你在看什么书？”香姐自然生我的气，嗔怒地骂我：“要吓死人？”恰巧财婶从后门走出来，对香姐不悦的说：“你还不去店前帮忙？躲在这里看什么书？回头又有得骂！”香姐不情不愿地拾起书，随着她的母亲回店里去。我后来在春哥的店里看到这本书，就吵着要他借给我看。春哥问我：“你看得懂

？”我不服气地说：“香姐看得懂，我就看得懂！”春哥听到我提起香姐，怔了怔，无言地把书借给我。

到了他出事的早上，我刚把书看完，放在书包里，本想带去还给他，和他换过一本。因为早上经过他店前的时候，看到他正忙着，就想等放学后才跟他换，但想不到却换不成了，倒是听到他遭遇到令人难以置信的事。我真想替他打抱不平。至于那次我偷听香姐和姐姐讲话的结果，自然是受到姐姐的驱逐：“去，去！小孩子偷听人家讲话做什么？”当时虽然我很不服气，心想我比姐姐多读几年书，懂得的事不会比她少。可是，因为她是姐姐，我不能不服从她。所以，也就没有追究香姐躲在姐姐房间里偷泣的原因。

现在春哥出事了。他被财叔打到吐血，生死难卜。香姐的遭遇又如何呢？她投井死了！

在她家里的人投井而死是有前例的。她的姐姐

也是投井而死的。那桩事发生在年前。那时树林里有一批伐木工人，全在树林里一间古老的屋子里。屋后有一口井，那口井很深，我大着胆子去看过一回，只见深邃的井底泛着蓝色的水，好像直通地底一样。我问人井有多深？他们回答说很深。我问说万一不小心掉下去爬得上来吗？他们恐吓我说如果掉下去必死无疑。我虽然没有看过人死的样子，但也感到害怕。经过那间屋子的时候，总是宁愿走多一些路，绕道而过，因为我害怕我会不小心掉到那口井里去。

但是，香姐的姐姐仍是掉在井里而死。在她掉井之前，伐木工人的屋子里发生了一件大事。财叔带了一枝木棍到那里找人。他要找一个年轻的伐木工人。可是那个年轻的伐木工人跑去躲了起来。倒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伐木工人做好做歹地跟他说了不少好话，财叔仍是不依，口口声声说不要让我看到他，我看到他就要把他打到爬不起来！”

只是爬不起来的不是那个逃走了的伐木工人，而是香姐的姐姐，她是掉在那口井里爬不起来，淹死在里头的。后来那批伐木工人搬走了，留下那口井，没想到香姐也到那口井里追随她姐姐于地下。

我跟随姐姐去看人打捞香姐。只见捞上来时她全身僵硬，一头秀发遮住她灰白的脸庞，身上穿的，就是早上我见到她时所穿的碎花衣裳。那些花都是红色的，就跟木棉花一样。众人将她捞起来后，放在木棉树下。我挤上前去看她，只见她直挺挺地躺着，木棉花的花瓣洒在她的身上，越发红得凄艳。

香姐是在近黄昏时就被埋葬。春哥则再也没有消息，不知存活如何？财叔也不很好过，因为他跟春哥的叔父打了一场历时很久的官司，直到紧急法令时期，我们都搬去新村，好像官司还没有打完。只有春哥的那本《家》，还在我的书架上。每当我看到那本书，就想起那个木棉花盛开的早上。 ❖

□ 芊华 (新加坡)

压抑



金融风暴，吞噬他的今天，似乎也将吃掉他的明天。

往时室内的空调如春，今时，空调却特冷特冷，如冬。

桌面上的种种税务杂费单子阴森森地与缩着脖子，双手绞缠的他冷眼相对。

身怀六甲的太太，脸容逐日失去光彩，努力推挤的笑容也渐渐隐然。她斜倚在墙角边像棵快枯萎的树。

这时，一位玲珑小姐上门了。

“老板，能不能将这三张3R图片印在一起？共印20份。”

店主看了看图片，又瞅一瞅小姐：

“分开印好吗？”

“不，不要分开。”小姐托了托眼镜。

倏地，店主像座沉睡的火山骤然迸发出炙人的火焰：

“我们赚你没几分钱，你们这些人要印又要省钱！”

小姐抬眼一望，惊觉自己就站在火山口边缘，也有点儿火了：

“我不印了！”

“不，不，要印，要印，你是我的明天！”

她骇然瞧见他奇异的瞳眸复印着她受捆城市匣子的身影。

“不！”她惊惶而颤栗地夺过文件，落荒而逃。

“印吧，印吧，小姐，别走呀……”

她猛然回头，惊见复印机正挥动双臂对她嘶喊。



天定河畔风筝飞



〇一介

老同学周来源兄打电话邀我去实兆运附近的甘榜亚齐放风筝。乘坐他的汽车，大约傍晚六时，已到了这个工业区，工厂都停工了，寂静无人。旷地很多，见到Torsco工厂旁边那片空地很理想，地点就选定啦。

大约一个月之前，实兆远废置的飞机场举办飞行展览。一天早上，来源打电话说他因事要出门，叫我迟一些去那儿代买一只布制风筝，价钱约几十零吉。早就听他讲过，想放放风筝，捡回一点童心童趣，让精神松懈松懈，以减少生活压力。到了上午，我特地请驼铃先生驾汽车去帮忙载风筝——因为自己的车子内人驾去工作了，我想几十块钱的风筝，该会有一面报纸那么阔大，电单车怕不易载，所以劳动驼铃先生出马。不料到了展览摊位，一切已近尾声，货品所剩无几，风筝更卖完了。

想不到来源“不到黄河心不死”：一天在该机场运动，看到一个马来人放风筝，见猎心喜，趋前问愿不愿以原价出让。那人肯，但说不久要到玻璃市州去，可以代买一只式样相同的，价钱是二十五元。那陌生人果然言而有信，后来代买了一只。

一个星期以前，我去机场运动，恰遇来源带了他的风筝来作“处女飞行”。它似是用制造降落伞的布料制成，很轻，鲑鱼形

状，稍稍大过半面报纸。这风筝还暗藏玄机：那一条“横骨”是可以拆移的，把它除下，风筝便可卷折起来，极易携带。

那“缸鱼”很会“吃风”，升高远较几角钱一只的廉价风筝容易，一比较即有显著的不同，诚所谓“一分钱一分货”！可惜当时晚风不来，或是晚风无力，我们屡次尝试，它总是升得相当高了却后劲不继，又慢慢飘落下来。“万事皆备，只欠东风”，事情终于徒劳无功，我们在人生旅途中都有过这种经历！

在甘榜亚齐却不同啦：不欠晚风，风虽然不很强，却已足够。我们把布风筝放出，它就跃跃欲飞，真是斗志昂扬，仿如斗鸡比赛中具有“冠军相”的公鸡，气宇不凡！不费一丝气力，它渐飞渐远，凌空而去，我们频频放线，带来的一卷线很快就放完了。

牵线在手，收放自如。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说：“词人者，不失其赤子之心者也。”我俩不是词人或诗人，此刻倒恢复了一些赤子之心与童真童趣！

天际的风筝，看来是那么逍遥自在的翱翔，实则全受地面拉线的手所控制，要它往东就往东，要它往西就往西，身在高空，却完全无法摆脱地面的控制。人生，不也时时刻刻遭到无形的巨手的摆布操纵，充满了无奈及无力感！

毕竟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类不识趣的想法和杂感，仍来侵蚀我们的赤子之心与童趣！

来源还带来一只五角钱的塑胶风筝。能叫布风筝凌空，不足表明自己的功力，如果能令廉价风筝升高翱翔，那更具有满足感！

要使这塑胶风筝升空有点不易。“吊着”看左右两边是否平衡，发现有一边太重，便剪去那一边原有的纸条以取得平衡。放它去飞，它升高过人头后，就不停的翻筋斗（打圈圈），然后直向地面俯冲——每一回都是如此，气煞！我们依稀忆起少年时代放风筝，这种现象最是常见，人家说是“头重尾轻”的缘故。来源从车上取来纸条，替风筝添加一条尾巴，试试再放，果然不转圈圈了，于是渐渐进入佳境，越升越高，终于盘旋而飞。

满足感与童趣，随之产生，两个退休的教书匠，的确收到了“精神减压”的效果！

从放风筝的旷地背着公路向前走，不远就是天定河！正值退潮又天旱，水量很少，河床狭窄，天定河瘦了，啊，瘦瘦的天定河！这是一条很奇特的河流，论长度，它远远不及彭亨河与霹雳河，然而谈到水量与宽阔，它却很有大河的气概和格局！红土坎那儿的河面，常常让人误会是海！建在河边的马来亚面粉

厂、红土坎港（其实是在甘榜亚齐），可供大轮船出入及停泊！此刻它却静静的躺在地平线上，水波不兴，停止鸣咽，仿如一个风独残年的老人，在苟延残喘！

我们站立之处，合巧在两座新建的天定河大桥之间。左边那座较远，位于新甘光，是整个计划的主力工程，有多个圆形的桥洞，极别致又宏伟！右边那座呈白色，是辅助性桥梁，步行可到，我们便去巡礼。

初时是走在公路上，后来则在河的边缘走。脚下的土壤，有潮水浸润过的痕迹，可知在涨潮的时候，是河水可到之处，河面比现在宽阔得多！

看起来以为相当近的距离，走起来还相当远呢，但总算走到桥下了。

这座桥跟远处那座的设计不同：有桥墩（桥柱）而无圆形桥洞。桥上，垂钓者颇多，大桥建成，钓鱼郎无端多了几个好去处！虽然桥梁还未正式启用，却有汽车缓缓驶过。

暮色苍茫中，走向泊车处。此刻天际的晚霞暮霭，正在争奇斗艳，那么美妙的景致，却绝少有知音人来欣赏：以红黄二色为基础，另外参杂其他色彩，“造化”是一个极高明的画师，正以整个天幕为画布，挥洒自如，烟云尽态，浓淡得宜。人间画家的创作，跟它相比相差太远了！这不是小孩子打翻了调色

盘般的涂鸦之作，那儿应该放红色，那儿应该抹黄色，那几处得涂黑色，另几处要涂灰色……一切都布置得当，匠心独运，偌大一幅画面，每一个部位都在掌握与照顾之下！

久困在大城小镇中的人，错失了多少个欣赏大自然画幅的良好机会！只有“识货”的诗人、哲人在大声讴歌夕阳之美：“天意怜幽草，人间爱晚晴”、“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莫道桑榆晚，为霞尚满天”……

归途已是万家灯火，抵家将近八点了。



（稿于30-8-2000）



一颗大白牙

上断头台诚然是一件最可怕的事。但是，上断头台时所持的惧怕感与恐怖心理只是维持几秒钟，当刀下头落，万事皆休，什么恐怖感都已随着滚地的头颅消失无踪了。

然而，殊不知，人生却还有比上断头台更骇人的一桩事，那就是上牙科医生的电疗室。那是上一场接力战。更准确的来说，是上一场星空大战般的科技战场。在那儿，牙痛的人往往会被电流激光电到时而哀叫，雪雪呼痛。那种刺肌的痛是一点一滴，越来越剧，要躲开，又躲不了的凄惨场面。

如果我当时不是遇上了一个这么温柔的牙医，我情愿掉光了牙，烂完了一口的白牙，也不会涉足这个战场。我真是没用，这般年纪的人了，还怕痛怕到这个地步，要怎样才能过完这漫长的一生呢？

X X X X X

唉，真后悔没有听取他的忠告，半年去检查牙齿一次。等到一年后，才突然间感觉到，下腔后部的一颗大白牙已开始发出了酸楚楚的娇嗔，时断时续，突隐突现，妩媚的挑逗似的拉拔着你的神经，尝试吸引你大半的注意力。我伸手摸摸它，用舌头舔了舔它，将它照照镜子，发现大白牙白白如昔，四四方方，稳稳重重的挤在一排白牙间，似乎没有什么异样。

真不巧，那时适逢新年到了，正想乘新春佳节大开杀戒，好肉好菜下肚以庆丰年，却从嘴里传来了隐隐阵痛，真是大杀风景。可是，心里又想：唉呀，管它呢，新年过后再打算吧，今朝有酒今朝醉，去买几粒止痛药止痛就可以了。

说到牙痛，真是人生中最大宗的一件惨事。

说到上牙科诊所，更是令人百般却步。

牙痛是一回事，见到牙医一副凶煞恶极的脸孔，早就令人心惊胆战。幸运的是，从小到大，我明明白白的记得，我只见过四个

个牙医。这四个牙医各有千秋，各有风格，也各有粗糙与温柔的一面，并各有不同程度的医德。虽然说，看到牙医就会令人打冷战，但是，遇到温柔的牙医，他却能治疗你的恐惧感。

我的第一个牙医是亲切的老爸。老爸对牙病不学无术，只会拔掉摇摇欲坠的乳牙。因此，儿时的一口乳牙，不是自己在吃饭时被吞进了肚子里，就是让老爸一拔，像拔大葱般，正气凛然。牙齿拔下来后，如果是上牙，老爸就会叫我双脚站齐齐，把牙齿丢进床底下；如果拔掉的是一只下牙，老爸就会要我把它丢到屋顶上去。这种虔诚的送牙仪式据说是希望以后一口白牙能上生下长，整齐排列，不会长得像受阻的青竹笋般，东倒西歪。

满口的白牙在小学时代长满后，有一天，政府卫生部派了两名牙医到学校来为我们检查牙齿。一位穿白袍男牙医与一位女助手把我们一群长满了美

丽的小白牙的天使引进了一间临时的牙医室。牙医首先教我们如何刷牙，如何保护牙齿。可能是我的牙齿白得发亮吧，我一开口，他们就像是发现了一道光芒似的点中了我，叫我上台示范刷牙。我将牙齿模型上刷下刷，前刷后刷，把牙齿刷得吱吱响。那时，我们还被安排检查牙齿。如果发现有蛀牙，学生们必须在礼拜六早上回去学校补牙齿。真是不幸，我十二岁那年就开始烂了一颗大白牙，那是大白牙的中间蛀了一个小洞。学校的牙医替我修补了这颗大白牙后，这颗牙一直好溜溜的直到今天。我还记得，当时修补这颗牙齿，一点也不痛。

没想到，等年纪大了些时，对补牙的感觉却那么的敏感与害怕了。因此，心里一直抗拒着上牙科诊所。然而，不管你如何照顾牙齿，牙齿虽然坚硬如石，它们还是受不了食物残渣的腐蚀与侵袭。尤其是受不了酸大姐的献媚，纷纷拜倒在它的石榴裙下，神不知鬼不觉的痛将起来

。等痛至神魂颠倒时，已是神志不清了。我唯有扶着半边脸去见小镇上的一名牙医。

这名牙医，我一看就感觉没有安全感。他没有斯文的外表，没有温和的五官，皮肤黝黑，尤其是他的牙医室，陈旧、简陋，是开在一间家具店里面，一人占一半的店面营业。他的一张修牙用的躺椅，旧旧的；牙医室的空间，窄窄的；空气，闷闷的；因此，一坐上他的椅子，躺下，恐怖感马上滋生。那种感觉仿佛就要上断头台，非常可怕骇人。

上牙科诊所总是叫人有两怕：车牙与拔牙。

牙医一看我那只发痛的大白牙，牙边蛀了一个洞，就对我说：没得补了，要拔，要拔掉才行。不拔行吗？真的不能补吗？环顾整个小镇上，只有他一名牙医，既然已坐上了他的椅子，唯有点头。只见他拿了一支长长的针管，向牙肉一刺，再刺。哇呀呀！一支针仿佛已刺进心

窝里去了。真得是痛死我也！渐渐的，麻痹，麻痹的感觉缓缓的袭来，嘴部的肌肉开始有肿胀的感觉。不一会，整个嘴部就像是一块不再属于你的肌肉。这时由牙医拉、提、撬、拔，真得是一点感觉也没有。此时，单看他的动作，就让人感觉他仿佛用尽了吃奶之力，正在拔着一棵盘根的大树头，不时的东摇摇，西摆摆，却又拔不起来。我心想：为何牙齿会长得如此深？如果没有麻醉药，要如何拔掉一颗烂牙？我想起了没有文明恩赐的古人，他们在牙痛时，不知如何解决？我也想起漫画故事里老夫子先生把烂牙用一条丝线绑在房门栓头，再用力把门一关，烂牙就被拉脱的情景。我更想起古代非洲土著在拔牙时，是用大石块敲击牙齿，让它脱落的惨状。更甚的是，在战争时期，敌方把间谍或犯人的门牙在无麻醉状态下狂力拔除，把犯人折磨得不成人形。因此，我们千万别小看占人体一个这么小部分的牙齿，它的任务最伟大，而赐予人类的痛苦

也最深切。

我的烂牙终于在牙医的九牛二虎之力下被拔了起来。我一看，它的三叉脚竟然比大树根还要坚固。牙床真是一个不可思议的地方，竟然可以这么牢牢的嵌着牙齿，然后用它来啃甘蔗、开气水盖、嚼花生、咬骨头。

X X X X

新年过去好久了。那只大白牙竟然不曾痛过，想想，也不需要再去见牙医了。但是，心里却老是记挂着还有一件事没有去做。那时，心里的障碍又来了。我又开始恐惧，举步不前。后来，才下定了一个决心，把车子驶到牙医诊所的大门前，踏进了牙医室的大门。那时，一颗心早已快要出腔。我终于要上断头台了。

一推开牙医室的大门，看到他，我的心里马上升起了一股舒适感。他，白白净净，斯斯文文，像一个文雅的书生。他说起话来轻声细气。他的五官柔

和端正，身材中等，不胖也不瘦。他戴白口罩，身穿白色长袖上衣及深色的长裤。

他叫我躺在一张舒适的牙椅上，然后仔细看了看我那颗大白牙，说：

“那只牙的牙根处烂了一个洞，很深的洞。”

他拿出一个小镜子让我照一照。原来，那一颗大白牙早已金玉其外，败絮其中，牙虫早已在那儿破坏牙齿的组织。唉，如果早点检查，它不至于会这么严重吧？

“怎么办呢？”我沮丧的问。

“我先帮你补一补。如果再痛，就要来挑神经。”

“如果等它痛，不如现在挑神经好了。”我怕又要来见他，想一劳永逸除牙痛，就这么说。

“不，挑了神经，你的这颗牙齿就会很脆弱，还是先补较好。”

他是一个很有医德的牙医。

在现在这个科技昌明的时代，治牙已不需承受太多的痛苦了，为何还不能免除治牙时的神经痛呢？

于是，治牙的恐惧症开始滋生。

我紧握双手。我紧闭双眼，睡在断头台上，任由宰割。我把一切都豁了出去，交给一个外星人；我等待被发射到另一个星球上去。

不久，耳边开始传来了电钻钻动的吱吱声。电钻就像钻进了一块坚硬的石头里，震动得山崩地裂。只要电钻钻一下，我就哀叫一声，他马上缩了缩手，轻轻的说一声：好了。他又再开动电钻，再钻一下，我再哀叫一声，他又再缩了缩手，又再说一声：好了。此程序又从头再来一次。天呀！这场凄痛的战斗要几时休呢？

然而，我却很安心。

啊，我不知要怎样向你形容发自他嘴中这两个

字所包含的温柔。它们是那么富有安慰与安抚的力量。它们很和善很轻柔的传入了你的耳际，让你犹如在冰天雪地里尝到一丝温暖；它像一滴一滴的甘露，让你得救；那种感觉，就像是当你沉溺了，忽然身边有一个人伸出了援手，拉你一把。

电钻的吱吱声稍为停歇，耳边又传来了机关枪扫射后的尾声。我真得是置身在一场星空大战里。那时，我并不感觉痛。那时是在填补牙洞吧？后来，耳边又传来一阵磨石般的声音，那像是在磨着一片生锈迟钝的大铁片。

瞬息，所有的声音突然停止了。一切武器仿佛也消失无踪。

我睁开眼，他已解下口罩，正移到桌边在填表格。我躺在牙椅上问：

“好了吗？”

“好了。”

我不相信这么快就好了，再问：

“好了吗？”

“好了。”

补一个牙，前后不到二十分钟。

我想起我挣扎了二十多天不敢踏进他的医疗室，不禁凄惨的笑了起来。

后来，我常常上他的牙科诊所检查牙齿。我也一次又一次战胜了恐惧感。而每次治好牙病后，我都会赞他的补牙技术又快又好，干净又利落。他果真是一名天生的牙医。他具备无限的爱心与耐心。他更拥有轻巧与温柔的双手。他不但治牙，还可以医治牙痛者的恐惧感。

我虽然在年少时失去了一颗大白牙，也在青年时期补救了一颗大白牙，至今白牙排列齐整，不大缺，不小失，那是我遇上了一名温柔的牙医所致。啊，我总算可以脱离苦海，笑傲江湖，尖牙利嘴，牙察察了。虽然，想到要去见他时，又是那么百般的不愿意……

❖



门

○爱伦惠珠(印尼)

凡是住的屋子都有一个门，方便出入。大的房子，还有侧门、后门。

穷人家的门是薄薄的一块门板，用力一推就倒，也许只能用来挡风雨罢了。有钱人的洋房，一层又一层的门，有铁门，厚厚的木门，还装上新式的安全锁，真的是「候门深似海」。

看过去的小说可以知悉：从前有钱人家三妻四妾是平常的事。那时的小老婆是多么没有地位，死了连棺材都不得从正门出，要从偏门抬出去。现在的小老婆有的比大老婆更有权力，真是时代不同，今非昔比哩。

十多二十年前，我们这里大学的门是非常难进的，现在，高中会考成绩还没有公布，多数的私立大学却已经拚命在招生，要是你付得起基金、学费，除非是太笨的学生，不然多数都会考上大学的。几间著名的大学，招生当然比较严格。因此本地大学近十年来造就了不少学士、硕士。大学毕业了多数还得靠关系才能找到工作，粥少僧多，没有门路的，毕业等于失业的大有其人。

现在很多摩登医院，设计得富丽堂皇，好像星级旅馆一样，这种医院的门

是专为有钱人而设的。有钱人一点小毛病，住进特别房享受一流服务，一晚的费用相当于中等职员一个月的薪水。没有钱的人生病，连三号四号房都住不起，管你重病不重病，没有钱只好转到便宜的政府医院。说什么医者父母心，一些人的良心道德都不知丢到哪里去了？

学东西时，从完全不懂或懂得一点皮毛的门外汉，到学得一定的水准，才称为“入门”了。不像武林功夫，你得先入门拜师，然后师父才肯教你功夫。

写作、书法、画画、唱歌等等，学的人很多，但是能够称得上“家”的没有几个。虽然有一种人，不知自己的料有多少，也妄自称为XX家，更有一些人搞小圈子，玩起吹捧术来，你捧我，我捧你，其实旁观者的眼睛是雪亮的。内行识货的人更是一眼就看得出你的不足不是之处在那里。做人或学什么东西，还是老老实实，脚踏实地，谦虚一点好，靠走旁门左道，吹吹捧捧得到虚名是不可靠的。

人贵有自知之明，自捧为“家”，别人瞧你都还没入门呢！岂不笑掉人家的门牙？ ❖

淳朴的新圩

O婉冰(澳洲)

出生成长於城市，对农村景物，仅从书本中粗浅认识。偶遇挫折或心境烦躁时，便萌发退隐田园之想，全没切实思索其生涯是否能适应。

陪外子回乡省亲，祭祖扫墓等事，早由堂弟安排，清晨驰车走访古宅。离同安区三十多里路的新圩，竟然是贫农聚集处，简陋土屋木房与厦门、同安的现代气息竟成对比，以双手代替机器，农民褐黑肤色，体态健壮。

沿途绿草如茵，青翠香蒜田纵横，碧嫩葱苗随风掀起波浪。条条链坠般雪豆凭倚竹架卖俏，衣着朴素的男女，隔着梯田高声谈笑。

田径窄小崎岖凹凸，弃车步行亦感艰难，城市刘姥姥仿佛杂技团员走钢索，常因惊慌错踏而大呼小叫，堂弟妹赶紧牵扶，险出洋相。

外子心情欢畅，频频向乡亲挥手，用乡音招呼：“可么！可么！”回响。

张张纯真笑容，流露亲切感情，我也被浓烈的情谊醉倒，完全没陌生之感。

排排泥巴平房毗邻连接，相互间如斯靠近，几乎息息相关。通过小村，远远竖立栋栋独立砖房，屋子多是子孙出城立业后有盈余，回乡修建。屋内虽然模式简单却实用，均有卫生间设备，那时候，我把这视为天堂。

抵达古宅，高高砖墙虽油漆脱落，仍可见昔日壮观，飞檐翘起，凤角断毁龙爪无存。前后三进大屋，已梁塌斜支，蛛网高张。依然略显旧貌的只有正房。中堂大厅里摆放高几及胸的长桌前，挂着数帧油像，是黄氏先祖遗容，岁月侵蚀，五官油褪色淡，但其威严未减。据说年年生辰死忌，移居厦门或同安的子孙，定回乡烹调菜肴，虔诚拜祭，用过午饭才离乡。我份属四房长孙媳，依礼奠拜后，又匆匆赶着登山。

车子在巉巉山径起舞，炎阳助我排挤胆固醇，使我不停挥汗。呼吸着刺喉黄沙，连声带也差点典当。一部铲泥车停泊山腰，堂弟下车忖度车位，险径驰过，俯视深谷，才敢长长吐出惊慌。外子含笑夸奖：堂弟驾车技术可赞。

黄氏曾祖坟墓，正高踞山顶，像在监护黄氏后代的子孙。山上树木稀疏，枝枯草乾，肯定土壤欠肥沃。坟碑由家翁重建，红白磁砖色鲜质滑颇为美观。化宝烧香，火星飞翔，恐星火燎原，忙折枝把火焰扑灭，虽然这山是祖产，也不甘被火困在此。

山腰是外子祖父立坟之所，青翠环境，绿树参差，竟然鸟雀啁啾。一湖浅蓝色，平静若镜的水面，把水天衔接成直线。对山灯塔守立，彷彿欣赏水天一色，又像在伫候归帆。原来这是新圩水库，那冷冻水源承担历史背囊，孕育代代黄姓子孙，传承其荣辱、幸福或艰难。阵阵凉风舒送，倚坐墓前石栏，欣赏眼前美景，不禁佩服家翁的眼光，为祖先选择望湖好墓地。

回程闭目随想，归纳这趟夫家寻根行：对厦门的时代建筑，人们的衣饰趋于潮流，环境的清洁内心非常兴奋。毕竟沉睡了半个世纪的中国苏醒了，我感觉到自由气息在汹涌澎湃，民族都在争取该走的方向。但某些城市人却有股暴发户的嚣张炫耀心态，让我心痛失望。幸好农村人民仍然保有诚朴真挚、勤奋好客的习惯。希望将来重临故国时，发现中国的良好道德修养，重视在我们同胞身上。

二000年九月於墨尔本。

❖



雁



O 小悦

当似曾相识的燕子再度呢喃于堂前的时候，人们知道春天来了，可是在“江边芦苇连天白”的江岸，如果人们望见群雁南飞，或者在更深漏尽的孤苦长夜，忽闻孤雁两三声的时候，人们知道是秋天了。燕雁同音，可是带给人们的感觉却有如许的不同，这种不同也许正如它们来时的季节，人们每想到燕子，总有一种烟雨蒙蒙中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惆怅，但是雁给人的却常是一种秋天萧瑟或雨雪纷纷、凄苦苍凉的悲伤感觉。燕子使人有一种阴柔的美感，于是在文学里，人们所歌咏的燕子是“花露重，草烟低，人家帘幕垂，秋千慵困解罗衣，画梁双燕栖”（冯延巳《阮郎归》）或“游丝不解留住伊，漫道闲愁无数，燕子为谁来去，似说江南路”（王之道《桃源忆故人》），燕子正像是闺中少女的慵困闲愁。雁却像是孤独的羁客浪人，在文学中被用以表现的是一种刚美感，前人歌咏的雁是“铁骑无声望似水，想关河，雁门西，青海际”（陆游《夜游宫》）、“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蒋捷《虞美人》）、“酒醒寒砧正作……平沙断雁落”（蒋捷《金蕉叶》）。若以“春花杏雨江南”和“秋风骏马塞北”来表示中国江南和塞北的地理环境以及南北文学的不同，那么雁似乎就是塞上文学的代表了，而春花杏雨中归来的燕子正是代表了如梦的江南。

因为雁而产生的传说故事很多，我们常以鱼雁代表书信，在

古诗《青青河畔草》有“客从远方来，送我双鲤鱼，呼儿烹鲤鱼，中有尺素书，长跪读素书，书中意如何，上言长相忆，下言加餐食。”是以鱼为书的说法。以雁表示书信是起于汉代苏武的故事，苏武牧羊的故事是人所熟知的。依《汉书本传》的记载说：苏武羁留在北海牧羊，羝羊未乳之前不得回汉，后来匈奴与汉和亲，汉使要求苏武回国，但匈奴王却谎言苏武已死去不肯放人，后来汉的一个叫常惠的官吏叫使者告诉匈奴王，有一天武帝在林中打猎，射得一雁，雁的脚上系有一条写在布上的信，信上说苏武没有死，被扣留在某大泽边牧羊，匈奴王听了使者的话后大惊，于是就放苏武回汉。苏武以雁传书的故事溶合了中华民族的气节和智慧，也许当时的人看到每年秋天成群的雁从北方飞来而想出来的传说故事吧？可是由此传说故事也可以看出当时的人们见到南飞的雁群就对依然羁留在冰天雪地的匈奴的苏武是多么深深的怀念。王僧孺的两句诗“尺素在鱼肠，寸心凭雁足”正是上面以鱼雁为书信的传说故事的总合。苏武的传说故事流行以后，以雁传书的故事就越来越多起来了，像王宝钏与薛平贵的故事，传说中薛平贵征西梁，兵败被掳，番王见他雄伟有才，所以招了他做驸马，薛平贵在番邦有权有势，锦衣美食，忘记了祖国，也忘记了在寒窑中等他十八年的发妻，苦等的王宝钏有一天在沙上看到一雁，于是咬破了手指写了一封信，于是有“回窑”之事。这以雁传书的说法自然是由苏武的故事演变而来的传说

，是人们因为同情王宝钏的悲惨境遇而加上的传说故事。苦难的民族常在无可奈何的现实中想象一些安慰，于是过去有许多鱼雁传书，红叶传情等美丽而凄凉的传说产生。

中国有雁塔的传说，雁塔有二，一是现在陕西长安县南的慈恩寺，慈恩寺是唐玄奘所建立的，曾经是宣扬佛教和译经的中心，俗称大雁塔，相传在建此塔的时候，有雁过此而坠，于是建塔的人们把这只雁葬在塔下，因此得名；唐代有“雁塔题名”的事，是说有一个叫张莒的人偶然经过雁塔寺，就在墙上题自己的名字，后来他中了进士，于是后来许多中了进士的人就效法纷纷到雁塔寺题上自己的名字，后人就把“雁塔题名”当作是科举高中的意思了，其实在塔上题名的人并不全是进士，僧道俗人也多的是。另一个雁塔是在荐福寺，俗称小雁塔，雁塔的故事原是从佛教而传进中国的印度传说，不是中国原来旧有的，《西域记》说古时印度，有一个比丘（出家和尚）见到群雁飞翔，忽然想到“如果我能够得到一只雁来煮了吃吃该有多好”。念头刚转过，就有一只雁投到地上死了，佛就对这个和尚说：“这是雁王，你不能吃的，还是把它埋葬了吧！”于是埋了雁，立了塔，就是所谓的“雁塔”，但我却始终不知道为什么雁王要投地自殒？是为了完成这个想吃雁肉的和尚吗？还是为这个和尚想吃雁肉的想法觉得羞恨而自杀呢？但有一点我是可以想象的，就是长期素食的

和尚是那么渴望吃雁肉。另外如果落地自殒的不是雁王而是雁奴，那么释迦牟尼是不是就准他的弟子烹而割之呢？

中国有雁门、雁塞和雁荡等山，这些山的命名都和雁有关。雁荡山在浙江乐清县东九十里的地方，传说此山顶有湖，湖水终年不涸，每年春天雁北归的时候，在此留宿，所以称为雁荡山。雁塞根据《梁州记》的说法是在梁州县界，也是传说上有大湖，群雁在此栖息，所以叫做雁塞。雁门则是地名、山名、水名，山海经说是因为飞雁出其间所以名为雁门。在中国古代神活里，雁门是在北极之地，有大泽，在雁门的北边，有一个神，叫做烛龙，这烛龙是人面蛇身，身长千里，他不息不寝不食地整年守在那里，当他眼睛睁开的时候是白天，当眼睛闭上时人间就是黑夜了，他吹气的时候就化做大风，人间就是冬天，他呼气的时候就是夏天，烛龙所居的雁门北是终年太阳不到的地方，是一片黑暗的世界，雁门的大泽是群鸟在那里解羽的地方，方千里，又叫瀚海。神活里说有一个耳朵上穿着两条大蛇、手里拿着两条大蛇的巨人叫做夸父，他忽然想和太阳赛跑，所以就跑在太阳后面迈开大步去追太阳，结果在西方一个叫虞渊（太阳落下去的地方）终于追上了太阳，但是落日的余晖刺得他口渴，于是巨人夸父就到了黄河和渭水，一口气把黄河和渭水喝干了，但是他还是口渴，所以他决定再往北方走，想到雁门北的大泽去喝水，可惜他没有支持到最后，在中途

渴死了。他抛弃了手中的杖，这手杖马上化成一片茂盛的桃林，所以后来往北方去的人就不至于因为没水喝而再渴死于途了。中国许多后来的山名地名与雁有关的以及山顶有湖的传说，就是由这个神话演变而后附会而来的。

在日本，有“雁风吕”的传说，风吕日本话的意思是“洗澡盆”，雁风吕的传说发生在津轻半岛一带，雁从遥远的北国南飞，它们渡海的时候，口里是衔着一根木枝而飞的，当雁飞了很久，疲倦的时候，就把口里的小木枝丢到海中，然后栖息在这根浮在海里的小木枝上休息。每年秋天的时候，雁群经过日本的津轻半岛，抛下口中的木枝在海里休息过后，就把自己的小木枝留在海中而再越山渡谷向南飞，因为以后就是山脉和平原，再没有海洋，所以不需要衔着木枝飞行了。雁群在日本南端度过了寒冬，明年春天的时候，又回飞到津轻半岛来，那时候它们各自寻找海面上自己去年留下来的木枝，再衔着原来的木枝飞回北方。每年春天的津轻半岛，当雁群过后，海面上总是残留着许多的小木枝，这些小木枝意味着去年经此南飞的雁，今年没有随着雁群回来，没有回来的雁，或者是中途分散了，或是被猎人打死了，总之，再也不会回来了，海中的每一根小木枝都是一只去年来过的雁的消失了的的生命，当地的人到海里把这些小枝捞起，集起来用以烧洗澡的热水，为的是焚化这些小枝以安慰那些死去的雁的亡灵，这就是雁风吕的传说。

下地狱华文老师

○筱碧



这个南飞雁口中衔枝的传说大概是当地人见雁漂栖海上身体看起来很轻而附会产生的吧！虽然是空想，可是却也十分美丽动人，海水中漂浮的小木枝是比较耐烧的，当地的人每年在三月春天的时候，经过一个闭门不出的寒冷冬天，当三月他们听到北归的雁群鸣声的时候，就纷纷出来捡这些小木枝了，在这种情形下，产生了这个雁风吕的传说。

据说雁是白天睡觉而只在晚间才飞行的，在秋天的时候，在月夜的海边到处都可以看到南飞的雁群，每年秋天，雁群从极北的西伯利亚一带向南飞，在南方度过寒冬以后在三月的春天再飞回遥远的北方去。在中国，据说南下的雁群是飞到衡山（湖南衡山县）就驻足不前了，栖息于此，所以衡山有回雁峰，也因此而有“雁阵惊寒，声断衡阳之浦”的王勃名句。

雁不像燕子一样地玲珑多姿，不像燕子一样地在你堂前呢喃多语，雁永远是离你远远的、孤独高傲地飞过，不给你带来什么麻烦，也不向你乞求任何施舍。当雁群来时，它的鸣声告诉你秋天来了，叫你好及早准备迎接将来的寒冬。当雁北归时，你也不必因为它们而惆怅，因为归雁已经告诉你，春天到了！



这一阵子，生活太繁忙了，压得我们透不过气来！因此，趁着假期，约了三两友好登上太平山去“减压”。

站在高山上，远眺锦绣的大好河山，俯视浮在云雾中的太平市景，我们的心却是沉重的！突然，慧长叹了一口气，我们不约而同把头转向她。只见她幽幽地说：“哎！老师不易为，华文老师更加不易为啊！”我们知道目前慧正在某中学执教华文。去年，她教8班华文，已令我们张口结舌；今年，校长让她教9班华文，且得教三个年级（从中三到中五），每周共上27节课。教得她叫苦连天，简直要她的命！可她的校长没有“怜香惜玉”，反而振振有辞地表示“学校欠缺华文老师，倘若慧不肯牺牲，华文班只好“关门大吉”。慧别无选择，为了不做民族罪人，只好硬着头皮扛了下来。

慧哭丧着脸告诉我们，她已经很久很久没有好好睡上一觉啦！我默默瞪视着她斑白的头发、憔悴的面容，不知如何安慰她。唉！是谁令年轻的她“白了少年头”？

“唉……”这一回，叹气声发自琳的口中。奇怪！到底是怎么一回事？连一向开朗的琳也忍不住叹气？我们把满是疑问的眼光投向琳，琳咬牙切齿地说：“华文老师真不是人做的！”

琳在大学执教，教的是中文。她说她一个人得负责教三个科目。我们原以为小学老师才有“一脚踢”的情形，没想到大学竟然也是这样。琳透露，其实只有教华文的大学老师才被如此对待，教其他科目的老师就不一样，很多时候是一个科目由两位老师同教导。唉！同人不同命！琳接连又叹了几声，她忿忿地道：“大学当局以为教书很容易，进班就可以教。殊不知上每一堂课的准备功夫有多久，有多折腾人！”

可怜的琳，为了上一个科目，不知花了多少心血：钻研参考书、寻找资料、准备教材和教具等等，无不耗时耗神。大学生啊！岂是那么容易应付的？如今，大学当局一句话：“教师不够。”就轻易把三个科目扔下来，重重地压在琳的肩膀上，怎不叫琳“太沉重”！恼人的是，“教师不够”却仅是个堂皇的借口，来应征大学华文老师职位的就有十余位，问题是大学当局只肯聘请一位

华文老师。

话题一扯开，我们这一群在不同学校执教的华文老师纷纷嗟叹起来，一声声的叹气足以震撼整座太平山。

其实，像我们这样的情形到处都是，已不是新闻。华文老师总有一箩箩的辛酸事，有者比我们更凄惨呢！哎！为了民族教育，为了一代代的华裔子弟，为了美丽的华语的传承，再苦、再难，我们也要撑下去！

令人不平的是，除了政府的偏颇，社会人士对华文老师也是鄙视的。这种种令人心寒的现象，让我们深深的担心“是否有那么一天，华文老师会变成历史名词？

呜呼！做牛做马的华文老师啊，难道您的命运就叫做“苦难”？ ❖



听歌随记

○赵振岐(中国)

一

听一支好歌，总让人怦然心动。仿佛有一双灵动的纤手在抚拨你的心弦，使那些原本深蕴于胸的块垒和寂寞有一种按捺不住的冲动，使那些常常欲言又止的隐情和往事有一种放怀畅达的惬意。

二

人其实是一种很脆弱的动物。有时脆弱得就像一瓣刚出土的芽片，面对哪怕是一丝柔弱的光亮，也会叨念上苍的厚爱，哪怕是一缕潮湿的气息，也会感恩大地的惠泽。从而深深扎下爱的根系，慢慢绽放青春的色调和蓓蕾。尽管它理解大自然的无私，可它总想着如何报答。

三

一个好的歌唱家声音即心音。因此，他（她）的歌唱往往能给人一种金属般的铮光瓦亮的质感，穿透你的五脏六腑，浸润你的每个细胞，让你感到一种揪心的快慰，一种关妙的痛感。

你好像丢失了什么不应该丢失的东西，又好像终于寻觅到了什么意想不到的东西。

四

歌德说，一切过去了的，都是亲切的。当你曾经沧海，历尽磨难，回归港湾以后，那些涛走云飞、栉风沐雨的日子就会慢慢变成记忆的碑石，在忘川里布满亲切的回声。当一支好歌引你蓦然回首的时刻，你便会真实地感受到历史的正义和公道，生命的蓬勃和善良，即使孤独也变得那么温馨如梦，即使苦难也变得那么耐人寻味。

在温习往事中体味艰辛与宽容，在瞻念未来中感悟忍耐与奋发。

五

听一支好歌，往往令人遐想无限，生出许多奇异的幻想来。这虽属虚幻，却不无裨益，它能使人的心智瞬间得以提升，情感瞬间得以净化。人在尘世，很难脱俗，有时来一点美丽的欺骗刺激一下，还是十分必要的。 ❖

生命舞台剧



O 邓家贤

艳阳当空的晌午，我依旧惯性地依著窗槛，观赏窗外蓊郁苍翠的丛林。

当我把视线投向繁枝茂叶、树身斑驳而高耸的榴梿树时，两只雀跃万分的松鼠，竖起蓬松的尾巴，马不停歇地窃穿于榴梿树之间。

丛林间的小生命，乐此不疲地嬉戏著，同时也充份地显露坚韧生命的一面。它们每天都在重复著如此精彩的表演，我却以观赏者的角度，去欣赏这有生命力、不惧风雨飘摇，而且勇于力捍迎接一切苦厄。

那是一场自然界中的生命舞台剧。

在欣赏之余，顿觉心底深处，渐渐涌起一片莫名的苦涩与不安，也为映入眼帘的情节，感触颇深。

忆起当年求学时，四肢宛如松鼠般灵活，更是体坛健将，也获得无数的奖牌，毕业之后，满怀壮志地踏入社会，对人生充满美丽憧憬。因为一场残酷的车祸，狠狠地把我的信心和理想，给撞得支离破碎、四肢残缺后，知道自己要终生与轮椅为伍，我便

陷入欲拔不能的深渊里，开始不知所措的彷徨，让自己终日活在沮丧与无助的囹圄中。

在我的人生中，最低潮的时候，除了承受过心灵上的创伤和肉体上的煎熬之外，同时也感受到，生命的脆弱和无奈。

迄今，我已真正的体会到，生命的价值与可贵了。

身体上的残缺，虽是我一生中永不磨灭的烙印，但已不是我一生中最可悲的事，所以我不再感到自卑了。人的生命之中，最可悲的，莫过于心智有残缺，这才是最可怜的。

我已将活在难以自拔的自己，从无底的深渊中，彻底的连根拔起，解脱了心灵的枷锁。我不再逃避他人的奇异眼色，更冲破了怨天尤人的樊笼，从此脱离那不见天日的阴霾，迈向更好的明天。

仅有的健康与时间，是我唯一的财富。

我会善于利用空旷的时间，以文学来丰富我的生命。

当我从回忆中惊醒时，瞬息间，两只活泼的小松鼠，已无影无踪地跃出我的视线了。那映入眼帘而有生命力的舞台剧，也告一段落了。丛林中的小生命，

依然坚强地迎接，每一天所袭来的一切。

当我走上生命舞台的时候，所演出的每一幕，都极为吃力。艰苦的路程所布满的荆棘、颠簸，正待我去行走，去体会更深层次的生命价值和意义。既然我能够从残障的岁月中走了出来，所体验到的种种障碍，也都一一的熬了过来，那么未来的日子，还有什么是不敢去走的路？

当我的生命舞台剧，徐徐地落幕时，台下的观众，所响起的掌声与喝彩，都不是我最向往的，我希望那些身体有缺陷的朋友们，以积少成多、聚沙成塔的信念，去重拾信心，别轻易地浪费父母所赋予的生命，对自己应当负起责任，更别把宝贵的时间，视为生活中的奢侈品，那才是我所期待和渴望的。

我凝视著浩瀚的天穹，那皓白的云儿，在徐徐的风中翩翩地飘舞，而大自然的生命，依然陆续地蓬勃繁衍，我的生命舞台剧，也迎风飘扬于大自然之中，更充满信心了。 ❖

鹤群

○晨絮



不知打从何时，我很喜欢鹤，纯白洁净又高贵的鹤鸟。

印象较深刻的，就是在求学时代所见到的鹤。

每天，满载学生的大型巴士，总会有气无力的缓缓驶上四里的弯曲山坡。心底，除了感到极不耐烦似乎拖牛上树似的沉重。大伙儿，往往也被巴士的吃力引擎声音掩盖了笑容。大家都鸦雀无声地坐在车垫上，悄然等待陈旧的巴士尽快把我们带过这段坎坷又交通繁忙的斜坡。

正在烦厌的时刻，无意中望见车窗外的草坪上，一群灰色水牛正在低头吃草，再定眼而看，水牛背上栖息了许多只白鹤，而这些水牛，看来仿佛若无其事似的。

啊，原来呵，白鹤正在为水牛捉跳蚤哪！鹤鸟们一次一次的用其长嘴啄跳蚤，水牛就享受了一次次的筋骨按摩。故此，水牛多么的愿意让白鹤栖息在其背上。

终于，它们成了好朋友！而每一天的清晨或黄昏，当水牛出来啖食鲜草嫩叶时，白鹤就会不请自来。

一片灰色的水牛群，配著白身长嘴长脚的鹤，还有那片青绿绿的草坪，映在眼帘内，变成了一幅很诗情画意的风景画。让我看了，竟也忘了正处于汗流浹背的拥挤巴士里。

就在那段时期，让我稍为认识了鹤！

后来长大后，才发觉年长的画家们酷爱以白鹤及竹丛来描绘祝寿贺喜。啊！原来白鹤可真是高贵吉祥物呀！

自那次后，我就更常注意白鹤了！喜欢它那纯白色的高贵，还有带点傲气的眼神，以及单脚站立的威风姿态！

一日，又让我发现了新大陆！原来，鹤鸟还有好多种类啊！最让我倾慕的，就是那种全身粉红色且罕见的红鹤！

当我第一眼瞧见它时，我真的被其浪漫的外貌给迷住了！尤其是其粉红色的颈项，又长又弯曲的……还有它那缓慢的脚步，真的是风采迷人！叫我不得不把它们的情影，捕捉入照相机去！

记得那是在美国西岸的一个旅游胜地，恰巧那是一个美丽的黄昏，当我们抵达该野生动物的保留研究中心时，遥远地可以瞄见四周都是青葱蓊郁的绿林。我迫不及待的飞奔下车，疯狂似的走过一个万紫千红的花圃，再来到一条清澈的小溪旁。众人也给我感染了，也频频向小溪彳亍而来。因为，这里的风景

实在是太幽美了！清澈的溪水，潺潺而流著……溪岸溪中，却满满的栖息著高贵的粉红色鹤鸟！噢！红鹤呵红鹤！你的风采实在太吸引人了！来，让我拍个照片留念，你们红鹤就作背景吧！

外子赶紧瞄准手中的相机，而我就坐在溪边，手指撩了撩溪水，盼望“鹤山鹤海”的粉红色鹤鸟，会更靠近我一点点……

孰知一个撩拨的动作，惊得众鹤“砰砰”几声，全部落慌散开！

“拍！快拍！”我紧张的拨动了溪面的水花，沾了一脸的水珠。

结果，还是掠取了数十个红鹤的情影，我高兴得心中鲜花朵朵开！

如今，看著这张照片，回忆总是那么的甜美！朋友笑说：“咦，我才不会喜欢‘鹤神’！”“嘿，你可不知唷！鹤是高贵风度翩翩的！不然，怎么会有‘松鹤延年’‘鹤立鸡群’和‘鹤发童颜’等话哪？！ ❖

● 简旻

夜阑人静时



文学 蓓 蕾

66 页 ~ 77 页

已经凌晨一点多了，眼睛很累得很，可是脑子却毫无睡意，在这般难得的凉快之夜不能入眠，简直是在折杀我。

漫漫长夜里，双眼尽瞪着天花板。与其毫无期待地躺在床上，倒不如让久未入侵的把心扉洒上酸苦的味道，再次地带领思绪往陈旧的日子逛逛，重温二十多年前的种种往事。

二十多年前，还是十二岁的我，身体瘦削得如营养不良的难民小孩，衣衫邋遢，面容脏兮兮，永远挤不出笑脸，这样的小孩，你会钟意吗？

贫穷是我在童年生活里过得黑暗的主要因素，其二就是我的一对活宝父母，一个喜欢酗酒，一个喜欢与牌桌为伍。生长在这样的家庭环境里，我总是不断地安慰自己，或许在前生我亏欠了他们，所以今生我得对他们作出偿还，只有这样想，我的心情才能显得豁达。

旧时的人总喜欢养一大堆孩子。我是家中长女，尚有五个梯级而下的弟妹。你或许会觉得我的童年生活应过得多彩多姿，嘻笑玩乐就是一天的全部，因家中的弟妹

已是最佳玩伴。你错了，我在一天里边须做的事情实在太多太多，我跟本就没有闲暇的耍乐时间。

在东方还未泛上鱼肚白之前，我便得从残旧的被窝里爬出，到菜市场去帮忙母亲，身上单薄的衣衫抵御不了冷风吹袭，颤抖的双手不得不互擦取暖。

下午从学校放学回家，一大堆的家务在迎接我。抹窗、清洗弟妹的脏衣服外，我还得到菜园去帮忙农耕工作。我也想出去玩乐呀！可是我没有这种福气，我得拖着弟妹，看顾他们。

多年以后的今日，我对自己那次的笨举，仍然不能释怀。小孩子最抵受不了的诱惑，就是同伴的邀约。那次为了能抽身出去与友伴玩乐，我不晓得发了什么神经，我狠狠地把缠着我的弟妹打了一顿，然后把他们关进睡房里，应约独自到友伴的家。为了享受片刻的自由，我竟把年小不懂事无辜地的弟妹痛打一顿，我实在坏得过头。

已不记得是为了什么事情与母亲闹僵，有一次母亲把我赶出了家门。那天，我一整天都是空着肚子，晚上又无家可归，母亲把门上了锁。年纪小，不晓得害怕为何物，那夜我就在屋后的草丛借宿。蚊虫的叮咬，肚子的饥饿，再加上夜间的寒冷，我真正体会到什么是天寒地冻。说起来，你或许会不相信，世上竟有如此狠心的母亲，我的一夜未归，竟也挑不起她对我的关心，她像没事发生过一样，并不在意我的行踪。自那一夜起，我开始怀疑自己到底是不是母亲的亲生女，我不曾看过如此不关心自己孩子的母亲。

小学毕业后，在母亲的一句“女孩子毋须念那么多书！”结束了我的求学生涯。

我以十二岁的年纪到外去谋生活。

出来工作后，我的恶梦并没有惊醒。当时，每月只赚取90零吉的我，已把所得的四分之三拿回家里作家用。可是我那不长

进的父亲却老是以为我有很多私蓄，每隔一段时间，就会上来我工作的地方向我索钱，我真的觉得很窘和无地自容。父亲怎么可以在那么多工友面前向我索钱？叫我要把脸往那里搁？我曾经因此躲进厕所里哭泣，我不停地问自己，我到底做错了什么？为何总不让我平平静静地过日子？

这一段往事是我人生里最为黑暗的一章。我不喜欢我的过去，它让我觉得很无奈很伤感。 ❖

海恋

滋生一股怅然若失之感，喟叹它载走绚烂，旖旎的梦幻，更载走了漫长的岁月。

● 张雅揆

蹀足在这闻无人声的海边，
让那砭骨的凉意的吹拂，
抗撑嵌在心中的失意。



海，浩瀚无垠的，水连天，天连水相映成趣，似帧色彩亮丽斑斓的画。除此，海是诗人隽美的，亦是文人雅士陶醉的；同时，还是画家绮丽题材的画本，更是音乐家填词谱曲歌颂的音符。

斯时，溼敦的晨曦已露，霎时把那湛兰的海水薰染成粼粼的波光。偶尔，凉风习习吹拂，登时泛起圈圈耀眼夺目的波漪，煞是好看。

曾几何时，连自己也懵然不知，竟与海烙下不朽的恋情。

每每，鸡啼声此起彼落，苍穹仍一片灰蒙蒙时，我总会不自觉的赤足向屋后的海边前进，投向海的怀抱。

闲憩时，我更爱迳自

远眺岸边的柳树，正随风婆娑起舞，绽发出一阵“沙沙”悦耳的声响，俨然一支清脆的交响乐，伴着一位羞涩、纤秀的“仙女”，轻盈、曼妙的跳动着舞姿。

抬头翘望天际，已是暮霭满天。偶尔，三五成群归巢的海鸥翱翔天际，展开轻盈且遒劲的双翼掠海而过。

此时，“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渔夫，正拖着疲惫的身躯，驾着载满筐筐篓篓鱼儿的扁舟扬帆而去……

翘首望天际，曾几何时，暮色低垂，散布海面金光闪闪的粼粼波光，亦匿迹无踪。

顷刻，风儿掠海而过，掀起一层又一层的峭峭的呼啸，似在咆哮及怒吼着人间的坎坷与不平。绿波拍岸浪花四溅，从而沾湿了我的衣襟，不期然令我

心灵深处不甚唏嘘，为何旖旎的时光，总是如斯的短暂与仓促？我无语问苍天，唯有再次期盼那道黎明曙光的到来……❖

采撷人

● 天慧



今天起了个大早，与家人一同到公园去捡相思豆。缘起於几天前大伙儿正高兴兴在闲聊的时候，不知道是谁冒出了一句：“好久没有捡相思豆了。”这话一出，博得了大家热烈的反应，於是便敲定了日子，相约今天一同去捡相思豆。

道路两旁种满了相思树，一字儿的排了开来。仿佛一群身着绿色军服的士兵，正规矩矩的排列着，偶尔趁长官不注意之际，暗暗的骚动起来。

我们沿着绿荫（应该称它为相思林较为贴切）而下，红红的豆子落了个满地。草地上、马路旁，一眼望去，只见绵延的相思不断。我们迫不及待的蹲下身来，将一颗颗的相思豆往袋子里藏，好不快乐。拉着拉着，於是想起了王维的《相思》：“红豆生南国，春来发几枝，劝君多采撷，此物最相思。”相传有人歿於边城，他的

妻子思念太切，哭於树下而卒，因而又称为相思子。原来，相思豆还有一个很可口的名字，称作红豆。无论叫红豆也好叫相思豆也好，可以肯定的是这是一种相思之物。不知道诗人当时是在何种情境之下有感而作出此诗呢？我与诗人是否都拥有某种相同的情怀呢？且不管如何，我的心情肯定是愉悦的。我捡相思豆，只为了与往事相思罢了。记得小时候，父亲曾用脚踏车载了我和姐姐来捡相思豆，所以今天我只是一个前来与往事相会的采撷人。许久不曾与家人如此快乐的度过了，平日里大家各自奔忙，今天，我们却能如此一心一意的共拾往事。心，紧紧的系在每颗相思豆上；而相思豆又将我们的心紧紧串连了起来。

多年以后，我仍旧会记得今日的阳光，以及相思林下那串串欢乐的笑语，还有遍地的相思豆。 ❖

我爱电脑

从小，我就爱讲道理。大道理，小道理，甚至佛理，举凡道理我就爱辩爱讲。只要我和别人抬杠，总会搬出一大堆道理和对手辩论，非让对手举白旗投降不可。

长大后，我把和他人抬杠的精力转移到讲究逻辑和推算的科学方面。因此，电脑这类科技产品便符合我事事讲究道理的脾胃。

我对“爱好”的定义是：一吃饱饭，做完功课后那种悠哉闲哉的心情之下最喜欢做的一件事。因此我可以说，我的爱好是“玩电脑”。

玩电脑可不是将一台马币两三千的电脑像耍杂技般抛来抛去，也不是对着电脑键盘猛敲猛打。“玩电脑”其实就是“钻研电脑”。

小时候，我总像个大忙人般在家里敲敲打打。家中的电灯泡、衣柜、风扇，没有一样不曾被我拆过。我爱钻研电脑，一来是电脑太好玩了，二来是家里的器物全都被我拆完了。

我家的电脑是一年半前买的。若以当今电脑工业的发展速度来说，它可是一件老古董了。虽然如此，它还是克尽职，忍受我这主人的怪脾气。



犹记得当初在电脑中心时，我还是电脑盲一个。什么视窗95、中文之星、网际网络，这些对我来说都是一个一个的未知数。后来，当我的宝贝电脑摆在眼前时，我从小培养的那股狠劲又驱使我的好奇心去揭开电脑的神秘面纱了。

● 王佩珊

(安顺德修女中)

就靠着这股劲，一个月內我成功地靠蛮打瞎撞了解电脑的脾性了。我掌握了电脑的运作方式，也把操作视窗95的技巧学上手了。正如武侠小说里的高手，“一法通，万发通”。不到两个月，我已把装载在电脑里的程



蜕变

● 巫晓馨

(芙蓉中华中学)

缠身的麻绳
扎得紧紧
如吸血的水蛭
紧紧吮吸

回响最爱的旋律
恨不得翩翩起舞

扭折骨节的痛
象征思路的成长

歌舞与呐喊
在最失落的时候呈现

刚强的身躯
轻盈的心
挣脱麻绳
解放自己
背起彩具
奔向蔚蓝！

式，软件的功用，硬体的性能全都摸得清清楚楚了。

打稳了电脑基础，我开始向更高难度的电脑游戏挑战。什么虚拟战斗，策略游戏、男孩子玩的疯狂赛车，我都尝过了。后来，我因为考试满江红，需用钱被父母扣押不发后才痛下决心，宁死也不再沉迷于电脑游戏。

不久后，我又犯了老毛病。当我看见电脑中心的职员为电脑拆拆装装的，我不禁开始向我家电脑打主意了。我买了一本讲解电脑的书籍读熟后，便依样画葫芦对我家电脑施毒手。

就这般拆了又装装了又拆，先拆开电脑外壳，再为电脑解剖。因为我这般的不懂怜香惜玉的重手法，我家的电脑也付出了代价。此外，我的父母也因为电脑时常需要送去维修善后，荷包也扁了不少。

如今经过一年多的努力，我也变成班上人尽皆知的“电脑高手”。话说回来，也得感谢我家的电

脑的生命力，经得起我摧残。我钻研电脑的爱好让我得到了不少课外知识，比如对微处理器，记忆体，缓冲器等常见的硬体，我也了若指掌。有时候朋友当中要买电脑，我也能出些主意。甚至有时家里的电脑耍性子、发生故障，我也能自行解决，不必父母破费“修理”了。

现在，我又开始往网际网络里头钻了。每个星期就会上网遨游好几个小时。如果日后家中经济许可，我会学习制作网业，与区域电脑连线呢！虽然如此，我也不会因此而玩上瘾。网际网络是一个浩瀚的知识海洋，我只是把握时机以充实自己。更何况，我家的电话费当今物价般节节高涨，不节制也不行了。

钻研电脑是我的爱好，以今日科技之发达，我不可能在一朝一夕之间创造矚谷般的奇迹。世上能人甚多，对电脑多了解一点，便是在将来的生活上多了一份竞争的能力。无论如何，我——爱——电——脑！



迟来的喜悦



● 蔡懿颦 (怡保培南国中)

学年成绩公布了，我考获班上第一名。放学后，我兴高采烈地跑回家去准备向妈妈报喜，怎料她却不在家，只留下一张字条和一串锁匙。字条上写着：

颦儿：

妈妈觉得和你爸爸性格不合，决定迁往你大姨家暂住一段日子，你可要好好照顾大妹和小妹。

妈字

我顿觉得全身冷了一下，刚才快乐的心情霎时一扫而空，我感到不知所措，心头百感交集。

过了大概一小时，爸爸终于拖着疲惫的身躯步入家

门。我上前问道：“爸，今晚到哪儿用晚餐呢？”爸爸一脸惊奇地望着我：“为什么要出外吃饭呢？妈没煮饭吗？”我难过的抖着声音：“妈……她走了……”爸爸很无奈地叫我们换衣出外用餐。

好几天，爸爸鲜少说话，仿佛满怀心事，家里变得冷冷清清、死气沉沉的。小妹整日哭哭闹闹吵见妈妈。我很想挽救这面临破碎的家庭，可是我有心无力，我能够做什么呢？我也不知道爸妈之间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今早，妈妈拨来第一通电话，告诉我，她决定为了我和两个妹妹的将来搬回来这个家。听到这个天大的好消息，我开心极了，马上把妈妈的话转告爸爸。爸爸往日眉头深锁的表情顷刻转为欣慰的笑脸，妹妹也展露娇憨的笑容。爸爸、我和妹妹把乱七八糟的家里打归干净，迎接妈妈的归来。

这份喜悦比起考取好成绩更为难得。因为妈妈果然遵守诺言回到家中。我也把我考获班上第一名的消息告诉她。我们拥抱在一块儿，一切尽在不言中。 ❖

老人與小孩



● 高菁婷 (适耕庄育群中学)

太阳高高地挂在空中，绽放着它耀眼的光芒。

公园里，大树下，坐着老人与小孩。

“阿公，阿爸说你要走了，你要去哪儿呀？”小孩抬起头，以一脸无邪的表情望着老人。

“孙仔，阿公……恐怕以后很难再见到你了。

“老人无限怜爱地摸着小孩微红的双颊，眼里藏着隐约的泪光。

“阿公，你到底要去哪里嘛？”

“孙仔，你阿爸要把公公送进老人院。明天就去。”

“阿公，老人院是不是有很多老人？那不是有很多人可以跟阿公讲话喽？”

“是啊，但是，如果阿公进去了，就看不到阿公最疼的孙仔了……”两行泪水悄悄地滑下老人满是皱纹的脸颊。

“阿公，阿公！你别哭啦！阿爸最疼我，我叫阿爸不要送你去老人院，好么？”小孩望着流泪的阿公，急得眼眶也湿了。

“乖，乖！不要紧，阿公只是舍不得离开你。唉！阿公老了，没用了，你阿爸阿妈嫌阿公添麻烦，所以决定把阿公送进老人院。”

“不要不要！阿公不要走！阿公不是讲做儿子的听阿爸阿妈的话才是乖孩子吗？阿爸是你的儿子，你去跟阿爸讲你不要去，阿爸一定听你的话的，不然他就不乖了。”小孩一口气把话说完，哭了。

“我就是不要阿公走嘛！”

“孙仔啊！别哭。你记得阿公的话阿公很开心，只是你阿爸不会再听阿公的话了……”

“不要不要！阿爸不乖，不乖！他不听阿公的话，他不是乖儿子，我也不要做他的乖儿子，我要做阿公的乖孙，我要跟阿公进老人院！”小孩任性的哭着，闹着。

“不要这样啦，乖孙！你……你阿爸也是个乖儿子，只是阿公老了，老是给他添麻烦……所以他才要把阿公送进去。你将来一定不许像你阿爸那样，把自己的阿爸送进老人院，要一个老人与自己的儿孙分开，是件多残忍的事啊！”老人语重心长的对小孩说道：“你会不会想阿公？”

“会的会的！我早上起来想，下午想，晚上睡觉也会想。等我长大我就会去找你，你不许再离开我了。”小孩擦擦脸上的泪痕：“阿公，我们打勾勾，

打了勾勾就不许再反悔了。
“小孩把自己的小尾指
穿过老人的尾指，勾了勾，
满意的笑了。

“阿公一定等，只怕
……等不及了……”老人
又流下了泪。

“阿公，别哭了嘛，
等我长大了就去找你！”
小孩用手背帮老人拭去脸
上的泪水。老人一把把小
孩紧紧地揽在胸前，哭着
说：“阿公舍不得你，舍
不得你啊！为什么把我们
分开，你于心何忍啊！”

若干年后，老人更老
了，天天守在自己的房间
等待自己的乖孙到来，他
仍记得乖孙的约定。而小
孩也长大了，成家了，他
早已忘了还有个阿公在等
他。有一天，他对老婆说：
“我找了间老人院，顶好
的，明天就把阿爸阿妈送
去吧！” ❖

书缘



● 繁星 (安顺濂修女中)

犹记得小时候，顽皮好动的我常缠着大我九年的姐姐陪我玩。每当姐姐不得空，烦不胜烦时，便会塞一两本童话故事书叫我躲在一旁看。无聊至极的我只好嘟起小嘴在一旁不甘不愿地翻看。殊不知，这么一看，倒和书从此结下了不解之缘。

自那时起，我一有空闲的时间时，一定会坐在一旁静静地看着书，独自享受着看书所带给我的那一份难以言传的小快乐、小满足。我看书的种类很多，小时候看童话、民谣、传记等。现在，我大都看游记、小说、激励性书籍、诗集等。报纸、杂志更是不可缺少的精神粮食。

事实上，阅读是一项很好的益智活动，不但能消磨平日多余的时间，让生活更加充实，也能开拓我们的视野。古人有云：“秀才不出门，能知天下事。”不正好

说明了阅读书籍的好处吗？再者，我们也能从书中学到许多道理，让我们能够明辨是非善恶，而不会因一时迷惑而误入歧途。除此之外，通过阅读，我所学的词汇也会与日俱增，写作时便能减少有措辞不当的情况出现，对于作文有莫大的裨益。而且有益的书籍可以净化一个人的灵魂，沉淀一个人的俗虑，提升一个人的智慧与情操。莫怪乎古人常说：“书中自有黄金屋。”因为人生中最大的财富就是智慧与德行啊！

有时我趁着空节或下课时，到图书馆去阅读书籍，常会碰到一些友人如此问我：“休闲时间却看书，你不烦闷，不累吗？”通常我也只回以一抹淡淡的笑容，一副“子非鱼，焉知鱼之乐”的表情给友人。其实并不是我不愿说话，而是素来不爱书的人是不会明了坐拥书城所隐藏的乐趣的。就算我讲个口干舌燥，他也不会明白我的感觉。阅读，非但不会令我觉得烦闷、疲累，在碰到好看的书时，

我更不惜读到通宵达旦，方才甘愿就寝。

在看书时，我常会把自己投入在书内容之中，感受书中所表达的东西。譬如，当我在看一本武侠小说时，我的心情便会随着书中的情节起伏不定，书中的主角遇到挫折伤害时，我会为他难过与焦虑，当主角成功地把所有困难完美地解决掉时，我也会替他高兴。读到精彩之处，更会拍案叫绝，大声说好。若我是在读一本游记时，里头所描写的人、事、物，我都会不自觉得一一想像出来。仿佛置身其景，所有的秀水明山尽在眼前。有时候，通过阅读古人的诗词，我也会深深地感受到诗人的内心感受和想法。就好像中国伟大诗人李白所写的《将进酒》，从这整首诗中，我除了深刻地感觉到作者怀才不遇时的愤慨和无奈，还有他那豪爽的性格，使我不禁为他的处境唏嘘不已。这一切的一切，就是读书的乐趣了。就好像置身于一个属于自己的空间那样，那儿只有你和书中的人物，

对外界听而不闻，视而不见，整个人几乎都投进那书中世界去了。这种只能意会又不能言传的心灵感受，岂是局外人所能明了或感受得到的。

须知道的是，阅读是一件快乐的事，要读出趣味，读出欢喜，而不是越读越苦恼，方能吸收其中的精华和隐藏着的道理。

总而言之，阅读书籍是一种很有益的休闲活动。至少也比无所事事地呆坐或闲逛有益得多。希望阅读这个活动，能陪我走过人生的漫漫长路。我更希望我能有缘结识一些书友。这么一来，我们更可互相交流阅读的心得，来一个独乐乐不如众乐乐，岂不美哉！



敏儿

● 美枚 (江沙崇华中)

敏儿也怪可怜，自幼就与父母分开而住在婆婆家，宛如一个无家可归的孩儿。婆婆早年去世，公公又有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因此她是生长在一个缺乏爱与关怀的家，种种的因素使她变得自卑、孤僻与忧郁。

五年前，我来到此处，认识了敏儿。她如天上白云般纯洁，但为了使人们多注意与关怀她，所以常有许多古怪的行为与动作。无奈人们却对此产生反感。我，是她唯一可倾诉的朋友，仿佛我是一个小贝壳，一个纯洁的小贝壳，愿意倾听她心中那如潮涌来的不快与抱怨。

XXXXXXXXXX

小学毕业前，我与她一同坐在河畔旁说自己的梦想与理想。敏儿说，有

机会她要转念英校，她的华文程度差，几乎每次华文测验都吃“鸡蛋”。我无语，两人沉默了好久，当初我年纪还小，不会说出鼓励的话，心中只有些许的妒忌与惋惜。妒忌是将来她的英文比我好，惋惜是我又少了一位朋友。

XXXXXXXXXX

课堂中，我的心已飘运，飘回记忆中曾一同欢笑一同嬉戏的点滴。但是，敏儿仿佛已忘了我这一位一同走过岁月的朋友，仿佛在她眼中已不会再有华校的影子，可见她对华校、华文的抗拒是那么深……

曾经，敏儿说过她不要凡人的生活，她要的是超凡脱俗的生活，受众人瞩目的生活。但是她从来就不知道，平凡是种幸福，是种快乐！只要知足，无论哪种生活都快乐、幸福。

现在，我好想知道，敏儿可否还会写她的华文名字？身为华族的我们，应该要热爱我们的华文和华校。保住这民族的尊严。敏儿，难道你从来不曾想到这一层？ ❖



阔别两年余，才发现原来她与我在同一间补习学院补习。但是，在我的感觉上，与她分得那么远，或许当年与她纯属朋友。两年前小学毕业后，我们全都以为她回吉隆坡父母身边享天伦乐了，如今才知道她当年未曾离去，只是寄宿在这儿附近的一所马来女中就读。

出走的理由

● 萍踪

这次 我真的走了
背着小小的包袱
离你们而去

我曾说：“我要去流浪！”
你们却认为
我所说的 所做的
只是三分钟热度的儿戏

这次 我真的走了
带着一颗强悍的心
勇敢上路

我立志不再做温室里的小花
纵使 我不再有温暖的被窝
没有可遮风挡雨的臂腕
但 我依然坚持
闯向外面的世界
“你要风得风 要雨得雨
乖乖呆在家里 不是很好吗？
外面的世界充满荆棘、陷阱重重
留在我们身边安全得多”

爸妈 你们懂吗？
虽在 我在物质上富裕
但 我的心灵却很空洞
生命 不是操纵在自己手上的吗？
为何我的将来 要由他人来安排？



“你对生活如此执着
日子一定不好过！”

爸 这不是执着
只是坚持自己的理想
维护自己的立场
我宁愿向着自己认为对的方向走
也不愿被人牵着鼻子走
或许 外面的世界很精彩
或许 我只看见丑恶的人性
不管结局是什么
我坚持寻找
另一个天堂 -
一个我生活圈子以外的世界

最终会如何
我都有勇气承担
只要有你们的支持与祝福
我会平安归来！

文学丰富人生，使人生更加亮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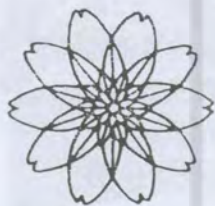
如果您有写作的冲动，请不要迟疑。如果您已有写作的经验，就更应该继续的写作。

- (1)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歌，还是戏剧、相声；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附原文)；只要是未经发表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 (2) “文学蓓蕾”栏——欢迎学生与自修生来稿。
- (3) “文议厅”——欢迎读者、作者与编委对一切有关马华文学课题发表意见。

注：☐来稿请注明中英姓名、写稿日期，地址和电话。

☐请自留稿底，恕不退件。

☐来稿一经发表，将致薄酬。国外作者则获赠《清流》。



各类文稿请按照下列地址分别投寄：

- (一) “评介，戏剧”请寄良木先生

132, Tmn. Bunga Raya, 32000 Sitiawan, Perak.

- (二) “小说”请寄紫梦羚先生

136, Kg. Sebarang Tambang, Kg. Sungai Wangi, 32400 Air Tawar, Perak.

- (三) “散文”请寄一介先生

48, Tmn. Ilmu,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四) “诗歌”请寄黄戈二先生

23, Jalan Wong Kwai Kee, Taman Pertama, 30100 Ipoh, Perak.

- (五) “文学蓓蕾”请寄岳衡先生

79, Jalan Raja Musa Aziz, 30300 Ipoh, Perak.

- (六) “文议厅”请寄驼铃先生

8, Taman Orkid, Jl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文学创作 · 人文关怀 ◎

《清流》季刊是大马一份非盈利的文学期刊，期待您同来为马华文学作保温工作。

- 如果您尚未订阅，请立即订阅《清流》。
- 如果您已订阅，请推荐给您的亲友。
- 感谢您的支持。

《清流》季刊订阅表

编号：_____

姓名：(华)_____ (国)_____

☐ 新订户

☐ 旧订户

地址：_____

_____ 电话：_____

订阅费： ☐ 全年 RM20 (4期)

☐ 2年 RM40 (8期)

订阅期数：第_____期至第_____期

邮券号码：_____

- 勿寄现款。请用邮券(Wang Pos)。
- 订阅表格可复印。
- 书本如有倒装、空白、字体模糊，可退回更换。



邮券上请志明： Perak Literature & Art Society

逕寄：章钦先生收

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m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清流》助印芳名录

[截至 31-3-2001]

常年赞助人

RM50 : 陈亚峇
RM40 : 张雅掀
RM30 : 梁彩朱
郭森祥
刘志雄
朱美丽

孙速藩(马汉)
蔡依真
许宝珠
戴贵英(碧枝)
萧美玲
朱美玉

随喜乐捐

RM500 : 郑锦圻(王涛)令尊逝世捐款
RM100 : 芭尾人
RM50 : 吴水莲
孙速藩(马汉)



请赞助《清流》出版费

在马来西亚，华文纯文学期刊的出版属于“惨淡经营”事业，赔本又花精神，要长期出版实不容易。

《清流》是目前全马仅有的几份华文纯文学期刊之一，创刊于1990年3月，维持至今，除了不断自我鞭策，也得助于作者、读者、热心人士的支持。

我们恳请各界赞助《清流》出版经费，让涓涓细水汇成“清流”，潺潺不绝！

赞助办法：—

- 1.常年赞助人，每年最少RM30，多惠益善，回赠四期《清流》各一本。
- 2.随喜乐捐。

《清流》赞助出版费表格

姓名：(华)_____	(国)_____
团体/商号：(华)_____	(国)_____
通讯地址：_____	

_____ 电话：_____	
☐ 常年赞助人	: RM _____
☐ 随喜乐捐	: RM _____
*请在有关之格内划✓	
备注：.....	

注：邮券/支票请志明：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迳寄：霹雳文艺研究会财政

司徒育敏先生收

65, Lintasan Bercham Selatan 3,
Tmn. Shukur 31400 Ipoh, Perak

简介蓝草

■ 谢伟恩

自小被人领养的蓝草，原名蓝抱玉，槟城人。他是个热爱音乐的基督徒。除了为马华新诗谱曲之外，也创作圣歌、儿童歌剧及小提琴奏曲。

六十年代至七十年代初任教职于安顺圣安东尼小学，较后调职至太平、角头、北海。八十年代荣休，返回槟城渡晚年。

他的贡献不仅限于音乐，广义而言，他是马华新诗的推动者，也是诗坛的“另类诗人”。

1998年12月18日，这位为宗教与新诗寻找新方向的低调音乐家逝世于槟城某家安老院内。生前曾主动为吴岸、章钦、田舟等诗人的作品谱曲。

C调 $\frac{4}{4}$
(Andante)

希望的帆

诗：田舟
曲：蓝草

| 5 . 3 5 6 1 2 | 1 . 2 3 1 6 3 | 2 6 5 1 1 3 2 1 | 2 - - 0 |
从 老 远 的 家 乡，你 带 来 了 拉 让 江 水 的 激 荡，

| 5 . 3 5 6 1 2 | 1 . 2 3 1 6 3 | 2 . 6 5 6 | 1 - - 0 |
你 带 来 了 盛 开 在 江 岸 的 花 木 的 芬 芳。

| 1 1 2 6 1 5 5 | 3 . 5 6 5 3 5 | 2 . 3 2 . 1 | 3 3 5 6 5 6 1 |
你 走 在 那 哺 育 着 我 终 年 默 默 地 流 逝，而 从 未 忘 记 流

| 2 2 3 2 1 6 1 | 2 . 3 2 - | 5 . 3 5 6 1 2 | 1 . 2 3 0 2 0 |
归 大 海 的 霹 雳 河 的 两 岸。 你 以 拉 让 江 水 的 激 荡，

| 1 . 2 3 1 6 3 | 2 6 5 1 3 2 1 | 2 - - 0 | 5 . 3 5 6 1 2 2 |
你 以 那 夹 岸 的 花 木 的 芬 芳， 化 作 一 片 希 望 的

| 1 . 2 3 1 6 3 3 | 2 6 5 . 2 | 1 - - - ||
帆，放 舟 在 悠 悠 的 霹 雳 河 上。

水彩画家 余沐榮 艺术简历

- 出生於怡保，现居怡保。
- 联邦军事学院、吉隆坡师训学院毕业。
- 槟州师范学院美术讲师、专业画家。
- 个人展七次於檳城、怡保。
- 自1965年参与霹雳美术协会、檳城艺术协会、檳城水彩协会、马来西亚现代水彩画家协会年展。
- 亚洲水彩联盟展於中国。
- 亚细安美展、泰国水彩画协会展。
- 第五、六届国际水彩画联盟世界水彩画大展。
- 丁加奴绘画公开赛冠军及亚军。
- 霹雳美术协会会长、檳城水彩协会副会长、马来西亚现代水彩画家协会会员。



▲ 怡保喷水池



▲ 逝去的光荣岁月
(拿乞锡矿场)



◀ 荷

